

股票简称：精工钢构

股票代码：600496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EALAND SECURITIES CO., LTD.**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辅星路 13 号）

签署日期：2012 年 3 月 20 日

## 重要声明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二、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公司债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四、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五、凡认购、受让并合法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

六、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交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期债券上市前，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为 17.58 亿元人民币（2011 年 6 月 30 日合并报表中股东权益合计），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1.80 亿元（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本期债券的发行及挂牌上市安排见发行公告。

二、2008 年、2009 年、2010 年及 2011 年上半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83,828.72 万元、136,712.91 万元、160,532.61 万元及 174,652.05 万元，2008 年至 2010 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8.4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12,534.39 万元、19,220.06 万元、22,313.90 万元以及 14,596.50 万元，2008 年至 2010 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30.72%。公司资产规模增长迅速、盈利能力良好，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提供了保障。

三、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1 日及 2011 年 4 月 6 日分别经第四届董事会 2011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和 201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并已于 2011 年 7 月 27 日收到证监会《关于核准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183 号)，核准公司增发不超过 8,250 万股新股，金额不超过 97,084.50 万元。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实施增发。

四、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元)综合评定，公司的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级，反映了本期债券安全性很高，违约风险很低。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若因不可控制的因素如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等，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将可能会影响本期债券的本息按期兑付。债券持有人亦无法通过保证人或担保物受偿本期债券本息，将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鹏元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发行人和鹏元将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等监管部门指定媒体及鹏元的网站(<http://www.scr.com.cn/>)上公布持续跟踪评

级结果。

五、精工控股为本期债券提供了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的范围包括债券本金及利息，以及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精工控股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六、因本公司作为集团控股型公司，各项业务基本依托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来开展，合并口径的财务数据能够更加充分地反映本公司的经营成果和偿债能力。为完整反映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财务实力，在募集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中，本公司以合并财务报表为主，并结合母公司财务报表来进行财务分析以作出简明结论性意见。

七、2011年6月，公司因收购亚洲建筑股权而新增商誉约3.39亿元，其计算方法为合并日（即2011年6月30日）合并成本减合并中取得的被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截至2011年9月30日，亚洲建筑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总资产为43,558.25万元、净资产(所有者权益合计)为22,266.21万元、营业收入为16,823.35万元、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为3,342.81万元，经营状况良好。由于亚洲建筑未来的资产收益可能受到国家政策、宏观经济环境、资产利用率等因素的影响而存在不确定性，其资产未来可能存在减值风险。

八、公司债券属于利率敏感型投资品种。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经济总体运行状况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债券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果未来市场利率发生变化，可能会使投资者实际投资收益水平产生不确定性。

九、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拟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由于本期债券具体交易流通的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按照预期上市交易，也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在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可能会出现公司债券在二级市场交易不活跃甚至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投资者可能会面临债券流动性风险。

十、遵照《试点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为维护债券持有人享有的法定权利和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权利，发行人已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投资者通过认购、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即视作同意发行人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为明确约定发行人、债券持有

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发行人聘任了国海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投资者以认购、交易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视作同意发行人制定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十一、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全体债券持有人组成,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和召开,并对本规则规定的职权内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议和表决,债券持有人为通过认购或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之投资者。债券持有人为通过认购或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之行为视为同意并接受本规则,受本规则之约束。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本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次债券的持有人,下同)均具有约束力。

十二、本公司 2011 年年报的预约披露时间为 2012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承诺,根据目前情况所作的合理预计,本公司 2011 年年报披露后仍然符合公司债券的发行条件。

# 目 录

释 义.....	8
<b>第一节 发行概况 .....</b>	<b>12</b>
一、公司简介.....	12
二、公司债券发行核准情况.....	12
三、本期债券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13
四、本期债券发行上市安排.....	14
五、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15
六、认购人承诺.....	18
<b>第二节 公司的资信状况 .....</b>	<b>20</b>
一、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及资信评级机构.....	20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20
<b>第三节 担保 .....</b>	<b>22</b>
一、保证人的基本情况.....	22
二、担保函的主要内容.....	24
三、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对担保事项的持续监督安排.....	25
<b>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b>	<b>27</b>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27
二、发行人设立、上市及历史沿革情况.....	27
三、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30
四、公司组织结构和权益投资情况.....	31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37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40
七、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43
八、发行人所处行业现状.....	45
<b>第五节 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b>	<b>58</b>
一、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58
二、与主要客户往来情况.....	58
三、近三年债券的发行及偿还情况.....	58

四、本次发行后累计债券余额.....	58
五、影响债务偿还能力的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合并报表口径）.....	58
<b>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b>	<b>59</b>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59
二、本章节特别说明.....	59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资料.....	59
四、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68
五、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资产负债表及主要财务指标.....	71
<b>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 .....</b>	<b>76</b>
一、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76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向.....	76
三、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81
<b>第八节 备查文件 .....</b>	<b>83</b>

##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发行人、精工钢构、本公司、公司	指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精工控股、控股股东、担保人、保证人	指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精功集团	指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彩铝	指	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墙煌	指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城建精工	指	北京城建精工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三杰	指	北京三杰国际钢结构有限公司
浙江重钢	指	浙江精工重钢结构有限公司
楚天墙体	指	武汉精工楚天新型墙体围护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精工	指	广东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上海拜特	指	上海拜特钢结构设计有限公司
长江紧固件	指	安徽长江紧固件有限责任公司
精工工业建筑	指	精工工业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浙江空间钢	指	浙江精工空间特钢结构有限公司
湖北楚天	指	湖北楚天钢结构有限公司
浙江精工	指	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香港精工	指	Hongkong Jinggong Steel Structure Co., Limited, 中文译名：香港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新加坡精工	指	Singapore Jinggong Steel Structure Pte. Ltd., 中文译名：新加坡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上海精锐	指	上海精锐金属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诺派建筑	指	诺派建筑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美建建筑	指	美建建筑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美建亚洲	指	American Buildings Company Asia, L.P.

绿筑光能	指	上海绿筑光能系统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沈阳浙精	指	沈阳浙精钢结构有限公司
浙江精锐	指	浙江精锐金属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亚洲建筑	指	Asia Bui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文译名: 亚洲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开曼公司	指	Purple Cayman,Limited
中望香港	指	Sinowell Hong Kong Investment Limited, 中文名: 中望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精工国际	指	精工钢结构工程（国际）有限公司（原龙凯建筑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澳门工程	指	精工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精工澳门	指	浙江精工钢结构（澳门）有限公司
湖北精工	指	湖北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杭萧钢构	指	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东南网架	指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宝冶	指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钢构	指	中建钢构有限公司
沪宁钢机	指	江苏沪宁钢机股份有限公司
Myspic	指	钢材价格指数
元	指	人民币元
董事会	指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保荐人、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海证券	指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债券、本次债券	指	公司本次发行不超过 7 亿元的人民币公司债券
本募集说明书	指	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说明书
承销协议	指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为本期债券发行签订的《长江精工钢

		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开发行人民币公司债券的承销协议》
承销团	指	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分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余额包销	指	主承销商依据承销协议的规定承销本期债券，发行期届满后，无论是否出现认购不足和/或任何承销商违约，主承销商均有义务按承销协议的规定将相当于本期债券全部募集款项的资金按时足额划至发行人的指定账户；承销团各成员依据承销团协议的规定承销本期债券，并对主承销商承担相应的责任。
担保函	指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公司债券担保函》及其变更和补充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变更和补充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其变更和补充
投资人、持有人	指	就本期债券而言，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主体，两者具有同一涵义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试点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
《公司章程》	指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08年、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6月
立信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鹏元	指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一节 发行概况

本债券募集说明书是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试点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实际情况编写，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本公司基本情况和本次发行的详细资料。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是根据本募集说明书所载明的资料申请发行的。除本公司董事会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中文名称：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angJiang & JingGong Steel Building (Group) Co.,Ltd
法定代表人	方朝阳
股票代码	600496
股票简称	精工钢构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	安徽省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
办公地址	安徽省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
邮政编码	237161
电话号码	0564-3631386
传真号码	0564-3631386
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600496.com">http://www.600496.com</a>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承包境外钢结构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以及上述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监理项目和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项目所需的劳务人员。一般经营项目：生产销售轻型、高层用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

### 二、公司债券发行核准情况

2011年9月22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度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011年10月10日，本公司2011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决议公告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分别刊登在 2011 年 9 月 23 日、2011 年 10 月 1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2 年 1 月 5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2）10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7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将综合市场等各方面情况确定各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发行规模及发行条款。

### 三、本期债券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 （一）本期债券的名称

本期债券的名称为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

####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

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含 7 亿元）。

#### （三）本期债券的票面金额

本期债券每一张票面金额为 100 元。

#### （四）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按面值发行。

#### （五）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期。

#### （六）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发行人按照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将到期的利息和/或本金足额划入登记机构指定的银行账户后，不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通过市场询价协商确定，但最终确定的债券利率将不超过国务院限定的利率水平。

#### （七）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公司债券的发行首日，即 2012 年 3 月 22 日。公司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2013 年至 2015 年间每年的 3 月 22 日为本次 3 年期的公司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节假日顺延，下同）。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15 年 3 月 22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公司债券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 1 交易日，到期本息的债权登记日为到期日前 6

个工作日。在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年度的债券利息或本金。本期债券的付息和本金兑付工作按照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 (八) 担保人及担保方式

本期债券由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九)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

经鹏元评定,精工钢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 (十) 债券受托管理人

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十一) 发行对象

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的公民(军人持军人有效证件)与监管机构认可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

#### (十二) 发行方式

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

#### (十三) 承销方式

本期债券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 (十四) 发行费用

本期债券发行总计费用(包括承销和保荐费用、受托管理费用、律师费、审计费等)预计不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 1.50%。

#### (十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拟安排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 3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四、本期债券发行上市安排

本期债券上市前的重要日期安排如下: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12 年 3 月 22 日
预计发行期限	2012 年 3 月 22 日至 2012 年 3 月 26 日

网上申购期	2012年3月22日
网下认购期	2012年3月22日至2012年3月26日

公司将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上市申请，办理有关上市手续，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 五、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 （一）发行人

名称：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方朝阳

联系人：沈月华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 159 号莲花大厦 16 楼

电话：021-51876399-2222

传真：021-54452496

邮政编码：200233

### （二）主承销商及其他承销机构

#### 1、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辅星路 13 号

法定代表人：张雅锋

项目主办人：张春熙、祝磊

项目组成员：罗向阳、周兢博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外大街 168 号腾达大厦 1509 室

电话：010-88576898

传真：010-88576900

邮政编码：100044

#### 2、分销商

名称：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 号 A 座 8 层

法定代表人：马金声

联系人：胡劲松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 号 A 座 8 层

电话：010-83561051

传真：010-83561238

邮政编码：100033

### 3、分销商

名称：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张运勇

联系人：杜俊勇、王福生、沈华

联系地址：上海市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2202 室

电话：021-50155120、0769-22112950

传真：021-550155082

邮政编码：201204

####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 580 号 45-46 层

负责人：倪俊骥

联系人：姚毅、戴祥

电话：021-52341668

传真：021-62676960

邮政编码：200041

####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1、2、3 室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联系人：朱伟、许金花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庆春东路 1-1 号西子联合大厦 19-20 层

电话：0571-85800461

传真: 0571-85800465

邮政编码: 310016

#### (五) 担保人

名称: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柯桥街道鉴湖路(柯西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 方朝阳

联系人: 田汉银

联系地址: 绍兴市袍江世纪西街1号

电话: 0575-88097266

传真: 0575-85595760

邮政编码: 312071

#### (六)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08号阳光高尔夫大厦3楼

法定代表人: 刘思源

联系人: 张苗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3号平安大厦1006室

电话: 010-66216006

传真: 010-66212002

邮政编码: 100140

#### (七)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辅星路13号

法定代表人: 张雅锋

联系人: 张春熙、祝磊、周兢博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外大街168号腾达大厦1509室

电话: 010-88576898

传真: 010-88576900

邮政编码: 100044

**（八）保荐人/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名称：中国光大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账户户名：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账号：38920188000010954

**（九）本期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育军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邮政编码：200120

**（十）公司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总经理：王迪彬

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68870059

**六、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期债券的担保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四）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公司与本期债券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 第二节 公司的资信状况

### 一、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及资信评级机构

本公司聘请了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了评级。根据鹏元出具的《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的涵义

鹏元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该等级反映了债券安全性很高，违约风险很低。该等级是鹏元基于对发行人的外部运营环境、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担保情况等方面的综合评估确定的。

#### （二）有无担保情况下评级结论的差异

鹏元基于对发行人自身运营实力和偿债能力的综合评估，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是公司依靠自身的财务实力偿还全部债务的能力，是对公司长期信用等级的评估，可以等同于本期债券无担保情况下的信用等级。在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条件下，鹏元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 （三）评级报告列示的主要优势和机遇

1. 下游工业厂房、写字楼以及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建设对建筑钢结构需求增多，未来我国钢结构行业发展潜力巨大；
2. 公司技术沉淀深厚、项目经验丰富，总体实力在钢结构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
3. 公司主业突出，盈利能力逐渐增强，目前在手订单充足；
4.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保证担保进一步增强了本期债券的安全性。

#### （四）评级报告揭示的主要风险

1. 钢材价格的波动将给公司的成本控制带来一定的难度；
2.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由施工承包商向体系集成服务商的战略升

级，公司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

### （五）跟踪评级

根据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及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的《证券跟踪评级制度》，鹏元在初次评级结束后，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被评对象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届时，发行人需向鹏元提供最新的财务报告及相关资料，鹏元将依据其信用状况的变化决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信用等级。

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当发生可能影响本次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以及被评对象的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发行人应及时告知鹏元并提供评级所需相关资料。鹏元亦将持续关注与发行人有关的信息，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鹏元将依据该重大事项或重大变化对被评对象信用状况的影响程度决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信用等级。

如发行人不能及时提供上述跟踪评级所需相关资料以及情况，鹏元有权根据公开信息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等级暂时失效，直至发行人提供评级所需相关资料。

定期与不定期跟踪评级启动后，鹏元将按照成立跟踪评级项目组、对发行人进行电话访谈和实地调查、评级分析、评审会评议、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公布跟踪评级结果的程序进行。在评级过程中，鹏元亦将维持评级标准的一致性。

鹏元将及时在其公司网站公布跟踪评级结果与跟踪评级报告，并同时报送发行人及相关监管部门。

## 第三节 担保

本期债券由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包括本期债券的全部本金及本期债券本金所产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 一、保证人的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介绍

中文名称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JingGong Holding Group Co.,Ltd
公司住所	柯桥街道鉴湖路（柯西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	方朝阳
注册资本	32,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2,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3 年 2 月 12 日
公司网址	www.jgsteelgroup.com

主要经营范围为：钢结构建筑、钢结构件的设计、生产制作、施工安装（凭资质经营）；经销：化纤原料、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外）、金属材料（贵稀金属除外）及相关零配件；货物进出口及代理。（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精工控股以钢结构建筑产业和化纤产业为核心业务，同时涉及能源投资、农业机械和电工机械、金融等领域。精工控股总部设实业发展部、金融及投资发展部、房产及资源发展部、贸易部、投资管理部、人力资源部、内控审计部、财务管理部、总裁办等职能部门。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拥有一家控股上市公司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持股比例为 33.75%）。此外，精工控股还拥有浙江佳宝新纤维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精工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安徽六安世纪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精工振能石油投资有限公司等 13 家一级子公司。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的注册资本为 3.2 亿元，控股股东为精

功集团有限公司，精功集团持有精工控股 51% 的股权。

## （二）财务状况

根据精工控股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的 2010 年财务报告（（2011）京会兴（审）字第 4-387 号）和 2011 年半年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至 2010 年底，精工控股合并报表的资产总额为 1,210,985.26 万元，其中发行人资产占比 35.08%；所有者权益 244,984.84 万元，其中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占比 66.03%；201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47,926.53 万元，其中发行人营业收入占比 50.07%；净利润 66,368.92，其中发行人净利润占比 33.05%。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合并报表的资产总额为 1,306,499.58 万元，所有者权益 264,952.00 万元，2011 年半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585,351.33 万元，净利润 21,668.20 万元，其中发行人在上述 4 项指标中占比分别为 37.91%、66.34%、44.31%和 67.00%。

## （三）资信状况

精工控股长期以来与各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获得了各银行大量的授信额度。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共获银行授信额度为 692,436.10 万元，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 197,399.17 万元。

## （四）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合并口径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含精工控股对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担保）为 173,456.65 万元，占精工控股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合计比例为 65.47%；加上本期债券发行额度后，精工控股累计担保余额为 243,456.65 万元，占精工控股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合计比例为 91.89%。

## （五）偿债能力分析

精工控股资产规模较大，钢结构业务稳健发展，化纤业务也步入正轨，同时建筑安装、房地产、建材业务也构成了其收入的重要补充。精工控股经营状况良好，经营活动现金流表现较好，尽管资产负债率较高，但财务安全性整体尚可。考虑到精工控股资产规模较大，化纤业务与钢结构业务相关性较小，经营活动现金流表现较好，其提供的担保可对本次债券偿还起到保障作用。如果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债券本金及到期利息，担保人能够保证将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划入债券登记机构或主承销商指定的账户。

## 二、担保函的主要内容

### （一）被保证的债券种类、数额

被保证的债券为发行人本次按一期或分期(以下简称“本次各期债券”)发行的公司债券，发行面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柒亿元（¥700,000,000.00）。

### （二）债券的期限

本次各期债券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最终按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期限确定。债券的起息日为发行首日，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 （三）保证方式

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方式为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 （四）保证范围

保证人保证的范围包括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 （五）保证期间

就发行人每期发行的公司债券而言，保证人所担保的债权的保证期间为自《担保函》生效之日起直至该期公司债券有关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六个月。债券持有人在此期间内未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或该期债券持有人在对该保证期间主张债权后未在诉讼时效期届满之前向保证人追偿的，保证人免除保证责任。

### （六）保证责任

在保证期间内，保证人就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为发行人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即发行人如未能根据《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时间和数额偿付债券的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保证人将在收到债券持有人或受托管理人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在本担保函第四条规定的担保范围内，代发行人向债券持有人偿付债券的到期本金和/或利息及相关费用。保证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时，应将兑付资金划入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指定的账户。债券持有人可分别或联合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代理债券持有人要求保证人履行保证责任。

### （七）财务信息披露

1、本次各期债券的有关核准部门、债券持有人或者债券受托管理人，均有权对保证人的资信状况进行持续监督；同时，保证人同意按照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2、保证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出现可能对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时，保证人应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

#### **（八）债券的转让或出质**

债券持有人依法将债券转让或出质给第三人的，保证人在本担保函第四条规定的保证范围内继续承担保证责任。

#### **（九）主债权的变更**

经本次发行公司各期债券的主管部门批准，如果公司债券的利率、期限、还本付息方式等发生变更时，无需经保证人同意，保证人继续承担本担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

#### **（十）加速到期**

本次各期债券到期之前，保证人发生合并、分立、减资、解散、停产停业、进入破产程序以及其他足以影响债券持有人权益的重大事项时，发行人应自收到保证人关于前述重大事项的通知起 30 日内提供新的担保，发行人不提供新的担保时，债券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保证人提前兑付债券本息。

#### **（十一）担保函的生效**

本担保函自以下生效条件全部满足之日起生效：（1）本次各期债券的发行已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2）保证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保证人公章。

#### **（十二）其他**

保证人同意发行人将本担保函作为发行人申请发行公司债券的文件一并上报中国证监会，并随同其他文件一同提供给认购本次各期债券的投资者查阅。

### **三、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对担保事项的持续监督安排**

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发行人承诺履行情况，并在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通知担保人，启动相应担保程序，或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其他必要的措施。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在保证人发生影响履行担保责任能力的重大变化的情形下，应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详情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以及“第七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angJiang & JingGong Steel Building (Group) Co., 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 58,0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方朝阳

上市日期：2002 年 6 月 5 日

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精工钢构

股票代码：600496

公司住所：安徽省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 159 号莲花大厦 16 楼

营业执照注册号：340000000022295

联系人：沈月华

邮政编码：200233

电话：021-51876399-2222

传真：021-54452496

互联网网址：[www.600496.com](http://www.600496.com)

日常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司网站 [www.600496.com](http://www.600496.com)

### 二、发行人设立、上市及历史沿革情况

#### （一）发行人设立情况

公司前身为安徽长江农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安徽省人民政府皖府股字（1999）第 11 号文批准，由六安手扶拖拉机厂作为主发起人，联合六安市精工齿轮总厂、安徽强力新型模具总厂、六安市龙兴工业公司、河南省商城县通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等四家单位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总股本为 7,000 万股，其中六安手扶拖拉机厂持有 6,788.832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96.99%。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000000022295。

## (二) 公司发行上市

2002年2月7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2]22号《关于核准安徽长江农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文核准，公司于2002年5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发行4,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3.61元/股，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1,000万股，所属行业为土木工程建筑业类。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4,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于2002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 (三) 历史沿革

2003年11月18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函[2003]375号文件批准，公司控股股东六安手扶拖拉机厂将其持有安徽长江农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6,788.832万股国家股中的6,109.9488万股转让给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04年3月9日至4月7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函[2004]39号文，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履行了要约收购义务，预受要约股份数量178.173万股。上述转让及要约收购事宜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88.1218万股，占股本总数的57.165%，为公司控股股东。

2004年3月，公司收购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49%股权，相继设立浙江精工空间特钢结构有限公司、精工工业建筑系统有限公司和浙江精工重钢结构有限公司三家专业公司，并受让了上海拜特钢结构设计有限公司60%股权，至此，公司钢结构类产品业务收入占2004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91.05%，实现了主营业务向钢结构转型。

经200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名称由“安徽长江农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04年11月29日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注册登记变更手续。

2005年3月，公司转让安徽长江农业机械有限公司51%的股权、安徽六安新皖西宾馆发展有限公司95%股权和六安市皖西宾馆有限公司90%的股权，公司主营业务已全部转换为钢结构业务，并形成了集设计、制作、安装、服务于一体的钢结构业务经营模式。

2005年11月10日，根据2005年11月2日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

会议决议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2005]193号《关于实施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通知》。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为 11,000 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6,080 万股，无限售条件股份 4,920 万股。

公司 2006 年 5 月 14 日召开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即：以公司 2005 年末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股权登记日为 2006 年 6 月 7 日，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为 2006 年 6 月 9 日。本次转增后，总股本由 11,000 万股变为 16,500 万股。

根据公司 200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6]68 号《关于核准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文核准，本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的投资者发行 6,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成功后公司的总股本变更为 23,000 万股。

公司 2008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即：以公司 2007 年末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转增 3 股，并派发现金股利 0.3 元（含税），变更后总股本为 34,500 万股。

根据公司 200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079 号《关于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的投资者发行 4,200 万普通股，本次发行成功后公司的总股本变更为 38,700 万股。

公司 2011 年 3 月 30 日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即：以公司 2010 年末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变更后总股本为 58,050 万股。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58,050 万股，注册资本为 58,050.00 万元。

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1 日及 2011 年 4 月 6 日分别经第四届董事会 2011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和 201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并已于 2011 年 7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183 号），核准公司增发不超过 8,250 万股新股，金额不超过 97,084.50 万元。截止 201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尚未实施增发。

### 三、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580,500,000 股，股份结构如下：

股份结构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0	0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8,050	100.00
<b>总 股 本</b>	<b>58,050</b>	<b>100.00</b>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注）	195,940,729	33.75
2	六安市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900,978	3.43
3	交通银行—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00,000	2.07
4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718,002	1.67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619,668	1.66
6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8,907,565	1.53
7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647,450	1.32
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477,412	1.29
9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6,374,294	1.10
10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8C—CT001 沪	6,069,244	1.05
<b>前十名股东合计持股数</b>		<b>283,655,342</b>	<b>48.87</b>
<b>总 股 本</b>		<b>580,500,000</b>	<b>100.00</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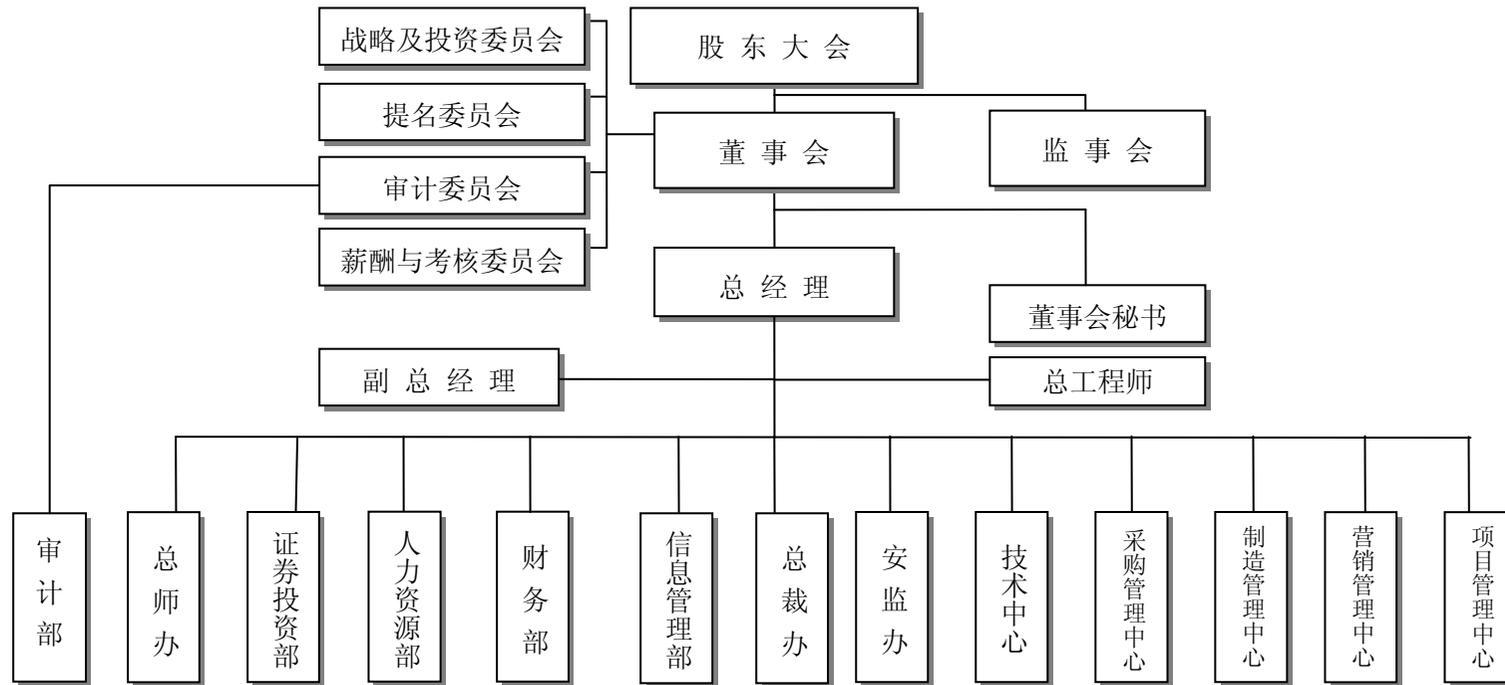
注：原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 四、公司组织结构和权益投资情况

### （一）公司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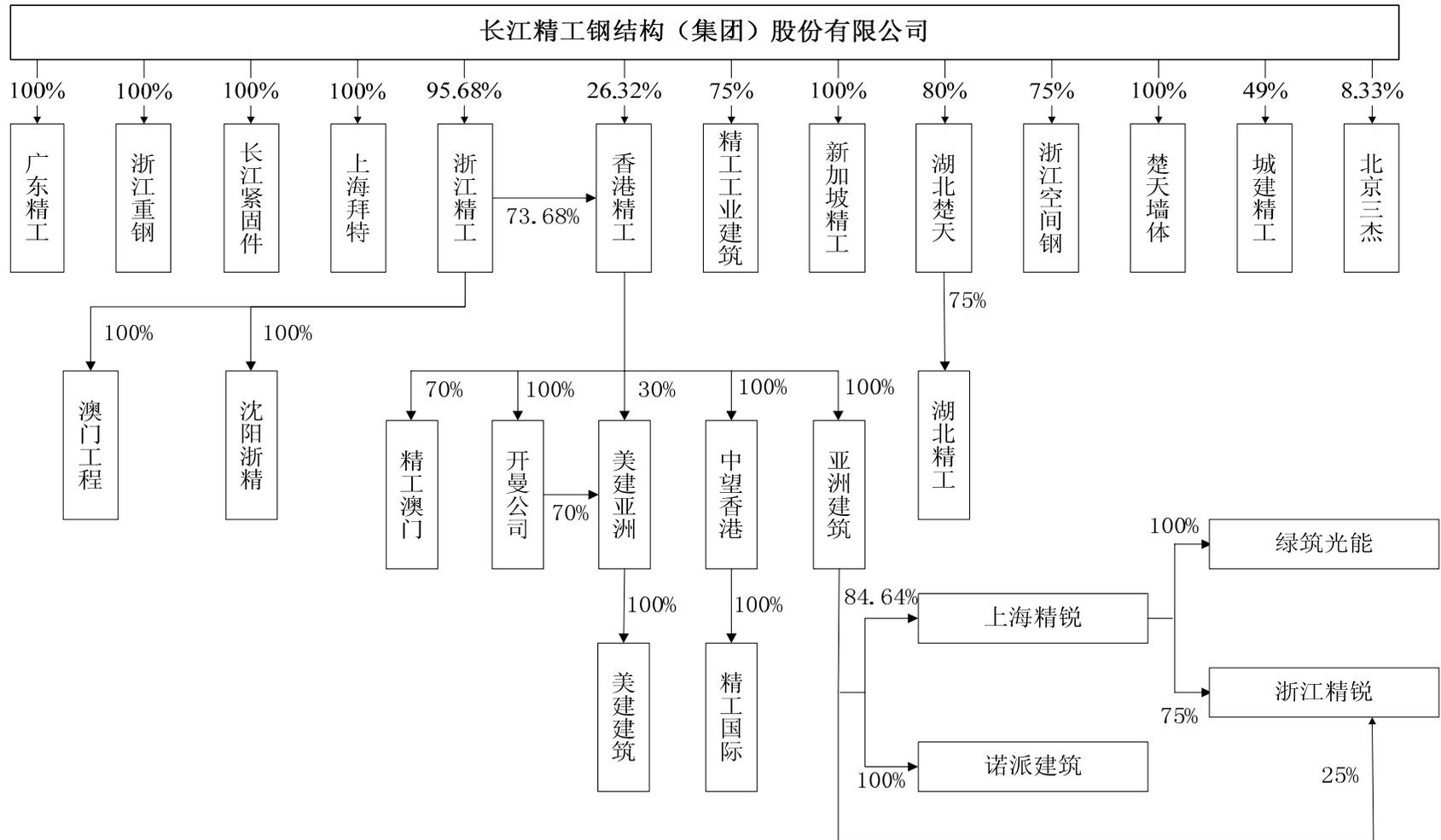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运作，有完善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独立运行机制，设置了与公司生产经营相适应的、能充分独立运行的、高效精干的组织职能机构，并形成了一个有机整体，保障了公司的日常运营。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组织结构如图所示：



## （二）公司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其他企业的权益投资情况如下图所示：



注 1：精工国际持有浙江精工 4% 股份、湖北精工 25% 股份、浙江空间钢 25% 股份；

注 2：中望香港持有精工工业建筑 25% 股份；

注 3：精工钢构持有上海精锐 15.36% 股份。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下属主要直接和间接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控制公司	成立时间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2011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2011 年 6 月 30 日所有者权益	2011 年半年度营业收入	2011 年半年度净利润
浙江精工	1999.3.29	绍兴	生产销售轻型、高层用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	5,000 万美元	263,055.39	69,334.99	129,056.71	11,329.94
上海拜特	2002.1.9	上海	钢结构专业领域的设计服务	5,000 万元	5,174.21	4,066.97	1.32	-160.00
湖北楚天	2003.9.8	武汉	建筑机械制造；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的设计、生产销售、施工安装	5,000 万元	4,463.72	4,463.62	-	-1.23
浙江空间钢	2004.6.16	绍兴	生产销售空间桁架钢结构等钢结构产品，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	550 万美元	18,200.63	7,637.01	14,340.12	24.18
浙江轻钢	2004.6.21	绍兴	生产销售轻型等钢结构产品，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	900 万美元	47,747.09	18,822.29	46,073.46	3,136.02
长江紧固件	2004.8.4	六安	生产、销售紧固件	1,500 万元	4,407.65	1,353.18	1,555.73	-32.89
广东精工	2007.2.9	佛山	生产销售：高层重钢结构；钢结构设计、安装（持资质经营）	8,000 万元	19,867.99	7,192.85	8,846.05	-159.52
新加坡精工	2008.3.14	新加坡	主营钢结构工程施工、钢结构产品销售及材料采购	50 万新币	70,526.02	61,442.49	-	-3.34
楚天墙体	2009.5.8	武汉	新型墙体材料制造及销售	2,910 万元	2,161.21	1,021.69	815.70	432.32
浙江重钢	2010.6.12	绍兴	生产、销售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承包钢结构工程和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工程的勘测、咨询和监理；	500 万元	2,773.07	2,759.49	-	-35.61
香港精工	2007.7.12	香港	生产、制造、安装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等	2,500 万美元	70,526.02	61,442.49	-	-3.34

美建建筑	1994.5.6	上海	设计制造、安装、销售钢结构及配套的器材和配件	1,100 万美元	70,798.89	20,024.70	48,524.65	2,359.50
开曼公司	1995.8.7	开曼群岛	轻型工程钢结构建筑及相关部件的设计、制造、销售	1,050 万美元	6,797.28	6,767.47	-	-
美建亚洲	1995.9.11	开曼群岛	轻型工程钢结构建筑及相关部件的设计、制造、销售	1,500 万美元	11,728.41	11,682.46	-	-0.48
精工国际	2004.3.24	香港	实业贸易、投资	1 美元	3,890.56	3,868.14	-	375.49
湖北精工	2006.1.9	武汉	建筑机械制造；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的设计、生产销售、施工安装	500 万美元	28,696.45	775.35	11,565.69	-712.11
中望香港	2006.4.18	香港	实业贸易、投资	1 美元	6,451.09	5,735.38	-	2,219.34
精工澳门	2008.1	澳门	钢结构工程、土木工程、土木工程建筑材料零售业	10 万澳门币	642.67	-2,691.74	89.69	-218.69
澳门工程	2010.12	澳门	钢结构工程、土木工程、建筑材料零售	10 万澳门币	43.38	-78.55	-	-57.46
诺派建筑	2004.12.28	上海	设计、制造、加工新型建筑材料（轻质多功能墙体材料）及相关配件，并提供安装服务，销售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技术服务	500 万美元	10,653.00	3,279.70	-	-
上海精锐	2005.6.7	上海	设计、开发、生产有色金属复合材料、新型合金材料、高档环保新型建筑材料、楼层板、各类新型金属屋面、墙面及围护系统，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售后服务；从事钢结构工程（网架、轻型钢结构工程）的制作安装	500 万美元	36,940.74	18,239.21	-	-
浙江精锐	2004.7.27	绍兴	生产、销售建筑金属屋面、金属墙面、金属围护材料及其他钢结构产品；以上产品的设计、施工安装	220 万美元	1,773.15	1,553.93	-	-

绿筑光能	2009.11.23	上海	光伏电池组件；光伏建筑一体化产品的设计、销售、安装和服务	1,000 万美元	981.41	976.13	-	-
------	------------	----	------------------------------	-----------	--------	--------	---	---

##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 （一）控股股东情况

#### 1、基本情况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计 195,940,729 股，占股份总数的 33.75%，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精工控股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JingGong Holding Group Co.,Ltd
公司住所	柯桥街道鉴湖路（柯西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	方朝阳
注册资本	32,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2,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3 年 2 月 12 日
公司网址	www.jgsteelgroup.com

主要经营范围为：钢结构建筑、钢结构件的设计、生产制作、施工安装（凭资质经营）；经销：化纤原料、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外）、金属材料（贵稀金属除外）及相关零配件；货物进出口及代理。（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浙江精工钢结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2 月 12 日在绍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30621101120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1 亿元。

2003 年 5 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15,000 万元。同年 6 月，公司再度增加注册资本 17,0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32,0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05 年 3 月 20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名称由原“浙江精工钢结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1 年 9 月，经绍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核准登记，公司名称由原“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的注册资本为 3.2 亿元，控股股东为精功集团有限公司，精功集团拥有精工控股 51% 的股权。

根据精工控股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的2010年财务报告,截至2010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资产总额为121.10亿元,所有者权益为24.50亿元,资产负债率为79.77%,流动比率为0.83,速动比率为0.47。2010年度,精工控股实现营业收入为104.79亿元,利润总额为7.49亿元。

## 2、所持有的公司股票被质押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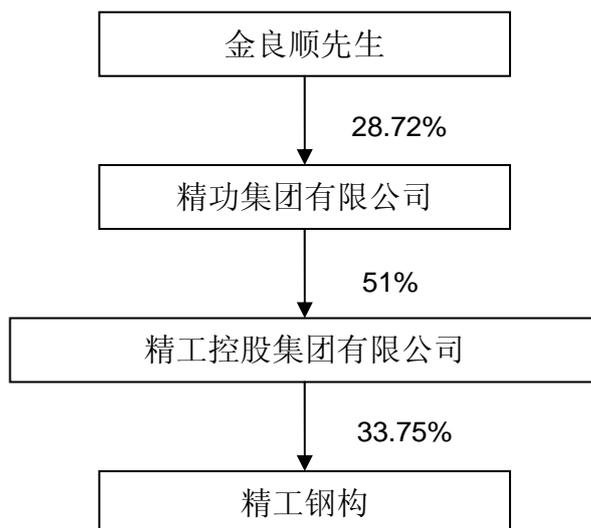
截至2011年6月30日,精工控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95,940,729股,其中156,625,000股已被质押,质押主要用于为精工控股及其控股的浙江精工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和浙江佳宝新纤维集团有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贷款进行担保。质押的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主体	最高授信额度(万元)	已使用贷款金额(万元)	借款类型	质押期限	质押股数(万股)
1	精工控股	12,000	8,000	流动资金	2010.6.4	6,712.50
	精工世纪		4,000	流动资金	-2012.6.4	
2	精工世纪	9,100	1,500万元贷款、2,557万保函	流动资金	2011.4.11	1,950
	精工控股		1,000	流动资金	-2013.4.11	
3	精工控股	18,000	14,000万贷款、4,000万敞口承兑	流动资金	2010.4.7 -2012.10.6	4,500
4	精工世纪	12,000	5,000	流动资金	2011.5.25	2,500
	佳宝新纤维		2,835	开具信用证	-2012.5.25	
合计		51,100	42,892	-	-	15,662.50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基本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金良顺先生,其通过精工集团控制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精工控股,其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金良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持有发行人控股股东的股东精工集团 28.72% 的股份，现为精工集团董事局主席。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金良顺先生除投资精工集团外，还直接持有上海越信投资有限公司 30% 股份，绍兴精工装备检测有限公司 10% 股份。

上海越信投资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实业投资，企业资产管理（非金融业务），企业购并与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对高科技项目的开发，自有房屋租赁；绍兴精工装备检测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机械结构健康状态原位监测系统开发、销售、工程咨询；金属表面强化及防腐镀层技术开发、销售、工程咨询。

## 2、精工集团基本情况

精工集团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精工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绍兴县柯桥金柯桥大道 112 号精工大厦 18 楼
法定代表人	金良顺
注册资本	28,500 万元
实收资本	28,500 万元
成立日期	1996 年 1 月 23 日
注册号	330621000010666

注：现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精工集团经营范围：钢结构件制作；机、电、液一体化机械设备及零部件、环保设备、能源设备、工程设备的科研开发、制造加工和销售；建筑安装施工、钢结构建筑、钢结构件的设计、施工、安装；房地产开发经营（以上凭资质经营）；

经销：化工原料、化纤原料、建筑材料（以上经营范围除危险化学品外）、金属材料（除贵稀金属）、轻纺原料、摩托车（除进口摩托车外）及零配件；市场投资开发、市场租赁、市场物业管理；对外实业投资、管理；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除外）；下设广告中心；下设宁波分公司；经营植物油的批发、零售。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方朝阳	董事长	男	44	2009年7月31日-2012年7月31日
严宏	副董事长	男	54	2009年7月31日-2012年7月31日
孙关富	董事、总经理	男	46	2009年7月31日-2012年7月31日
孙卫江	董事	男	42	2009年7月31日-2012年7月31日
钱卫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2	2009年7月31日-2012年7月31日
涂成富	董事	男	49	2009年7月31日-2012年7月31日
葛定昆	独立董事	男	41	2009年7月31日-2012年7月31日
郑金都	独立董事	男	46	2009年7月31日-2012年7月31日
孙勇	独立董事	男	50	2009年7月31日-2012年7月31日
陶海青	监事	男	37	2011年3月30日-2012年7月31日
刘中华	监事	男	35	2009年7月31日-2012年7月31日
黄幼仙	监事	女	44	2009年7月31日-2012年7月31日
裘建华	副总经理	男	45	2009年7月31日-2012年7月31日
楼宝良	副总经理	男	48	2009年7月31日-2012年7月31日
陈水福	副总经理	男	49	2009年7月31日-2012年7月31日
沈月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35	2009年7月31日-2012年7月31日
陈国栋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男	45	2010年3月8日-2012年7月31日
张小英	财务总监	女	34	2011年3月8日-2012年7月31日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现任职务	2010年从公司领取薪酬情况（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及其他关联单位领薪酬

方朝阳	董事长	55	否
严宏	副董事长	21	否
孙关富	董事、总经理	55	否
孙卫江	董事	0	是
钱卫军	董事、副总经理	46	否
涂成富	董事	0	否
葛定昆	独立董事	5	否
郑金都	独立董事	5	否
孙勇	独立董事	5	否
陶海青	监事	0	是
刘中华	监事	27	否
黄幼仙	监事	25	否
裘建华	副总经理	48	否
楼宝良	副总经理	55	否
陈水福	副总经理	56	否
沈月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2	否
陈国栋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40	否
张小英	财务总监	12.5	否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 2010 年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 具体情况如下表:

姓名	现任职务	授予数量 (万份)	行权价格 (元)	授予时间	首次可行权 日	行权条件
方朝阳	董事长	40	10.15	2010.12.10	2011.12.11	2010—2012 年的 3 个会计年度中, 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并行权, 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 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主要行权条件
孙关富	董事、总经理	40	10.15			
严宏	副董事长	15	10.15			
钱卫军	董事、副总经理	20	10.15			
楼宝良	副总经理	35	10.15			
裘建华	副总经理	20	10.15			
陈水福	副总经理	20	10.15			
陈国栋	总工程师兼 副总经理	20	10.15			
沈月华	副总经理兼 董事会秘书	15	10.15			
张小英	财务总监	8	10.15			

注: 2011 年 4 月, 公司实施了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即以公司 2010 年末股本为基

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 元（含税）转增 5 股。据此，2011 年 7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1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对于股权激励计划进行了调整，上述授予数量上调为 1.5 倍，行权价格下调为 6.73 元。

上表中的绩效考核是指：

年度	条件
2010 年	201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不低于 2.01 亿元（含），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12.5%（含）
2011 年	2011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不低于 2.27 亿元（含），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12.5%（含）
2012 年	2012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不低于 2.97 亿元（含），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12.5%（含）

###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任发行人职务	在发行人及其控制企业之外企业或单位兼职职务
1	方朝阳	董事长	中建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绿筑住宅系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浙江绿筑住宅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六安世纪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精工振能石油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精工商业地产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圣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精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副局长、新纵横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佳宝新纤维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安徽长江农业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董事、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2	严宏	副董事长	安徽圣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3	孙关富	董事兼总经理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建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精工振能石油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城建精工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
4	孙卫江	董事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精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副局长、执行总裁
5	钱卫军	董事兼副总经理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建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6	涂成富	董事	六安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主任
7	葛定昆	独立董事	执教于中欧国际商学院
8	郑金都	独立董事	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主任
9	孙勇	独立董事	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主任

10	陶海青	监事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1	刘中华	监事	无
12	黄幼仙	监事	无
13	裘建华	副总经理	无
14	楼宝良	副总经理	中建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15	陈水福	副总经理	中建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16	沈月华	副总经理兼董 事会秘书	北京城建精工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董事
17	陈国栋	总工程师、副 总经理	无
18	张小英	财务总监	无

## 七、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 （一）经营范围

发行人的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承包境外钢结构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监理项目和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项目所需的劳务人员。一般经营项目：生产销售轻型、高层用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

### （二）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用途

#### 1、公司的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包括钢结构业务和围护系统业务。其中钢结构业务包括轻型钢结构、多高层重型钢结构及空间大跨度钢结构产品的设计、制作、施工和工程服务。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少量建材业务。由于发行人已于 2010 年 11 月将安徽彩铝和浙江墙煌的控制权转让，不再从事相关建材业务，因此对于建材业务不再具体说明。

2011 年 3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人通过境外控股子公司香港精工收购了亚洲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亚洲建筑主要业务实体包括上海精锐和诺派建筑，主要从事新型金属屋面、墙面等围护系统业务。围护系统业务与现有钢结构业务的整合可提升公司整体竞争能力，同时有利于减少关联交易和提高公司经营规范性，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在钢结构建筑领域的集成化服务能力。

#### 2、公司主要产品的用途：

现阶段公司的主要产品分为以下四种类别：

（1）轻型建筑钢结构。主要广泛用于轻型工业厂房、管架、仓库、各类交易市场、超市等。

（2）多高层重型建筑钢结构。主要广泛用于多层或高层的写字楼、商业用房、住宅等民用建筑，以及一部分公共建筑。

（3）空间大跨度建筑钢结构。主要广泛用于大型工业厂房以及机场航站楼、火车站、会展中心、体育场馆、博物馆、图书馆、剧场等大型公共建筑。

（4）金属围护系统。主要广泛用于大剧院、会展中心、体育场馆、机场铁路客运站、酒店、宾馆等民用建筑的屋面、墙面的围护。

### 3、公司主要产品应用案例：

公司是全国工程建设质量管理优秀企业和全国优秀施工企业。公司及下属公司自成立以来先后承建了近百项国家标志工程、重点工程和品牌工程。公司的品牌优势为公司后续业务拓展打开了新的局面，树立了高端、高技术、高质量的市场形象。最近几年，公司承建的具有一定影响力的部分标志性工程项目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特点	奖项及说明	授奖部门
国家图书馆二期暨国家数字图书馆工程	整体提升世界第一重，提升重量达10,388吨	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詹天佑土木工程科技发展基金
		建筑钢结构金奖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
哈尔滨国际会展体育中心主馆	建造时是国内张弦桁架跨度最大的钢结构建筑，用钢量1.1万吨	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詹天佑土木工程科技发展基金
		建筑钢结构金奖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
南通体育会展中心体育场	目前正在使用的国内最大的可开闭式屋盖体育场，每块屋盖重达1,137吨	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詹天佑土木工程科技发展基金
		鲁班奖	国家建设部/中国建筑业协会
		建筑钢结构金奖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
济南奥林匹克中心体育馆钢结构工程	国内典型的弦支穹顶结构	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詹天佑土木工程科技发展基金
		建筑钢结构金奖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
天津泰达足球场	国内著名的专业足球场	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詹天佑土木工程科技发展基金

北京银泰中心	建成时为长安街沿线最高建筑物	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詹天佑土木工程科技发展基金
呼和浩特白塔机场新建航站楼	造型新颖独特,呼和浩特市标志性建筑	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詹天佑土木工程科技发展基金
广州新电视塔钢结构工程	建造时世界第一高塔	建筑钢结构金奖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
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大型铸钢节点技术,含铸钢节点三角柱单件重 30 吨,其中三角柱、巨型柱均为国内首次使用		
同济大学教学科研综合大楼工程	多层预制商业办公楼建筑系统	建筑钢结构金奖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
广州新火车站	太阳能光伏与金属屋面(BAPV)结合		
国家体育馆钢结构工程	建造时是世界跨度最大双向张弦桁架结构,世界最复杂钢结构工程	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建筑钢结构金奖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
		建国 60 年钢结构金奖十大工程奖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
北京首都机场三号航站楼、停车楼及交通中心	建造时是全球最大的单体网架工程	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广东省博物馆新馆	世界第一滑移,滑移总重量达 8,800 吨	建筑钢结构金奖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

#### 4、最近三年公司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由于钢结构材料在建筑业的广泛应用,公司产品的订单数量也都逐年提高,2008年至2010年度公司订单数量分别为55.62亿元、49.00亿元和64.50亿元;同时鉴于公司在行业中良好的口碑和领先的地位,超过5000万元的大订单占比也逐年增加,2008年至2010年度分别为51%、54%和59%。

## 八、发行人所处行业现状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对

上交所上市公司行业划分的公开信息，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建筑业（行业代码 E）。

按照主体（承重）结构材料的不同，工业和民用建筑可分为混凝土结构、钢结构、土木结构、砖石结构、钢—砼组合结构等。从公司具体产品和提供的服务看，公司主营业务属于钢结构建筑领域。

### （一）钢结构建筑涉及的细分行业

总体上，钢结构建筑包括主体（承重）钢结构系统、建筑围护系统以及水电、通风、内饰等功能系统。

#### 1、钢结构系统

钢结构系统是钢结构建筑的关键系统，直接影响建筑主体功能的实现。建筑钢结构业务相关企业主要包括相关设计院所、钢结构制造企业、钢结构施工企业以及集设计、制造、施工于一体的一体化企业，细分行业属于建筑钢结构行业。

##### （1）建筑钢结构行业的现状

钢结构建筑指用钢板和热轧、冷弯或焊接型材（工字钢、H 型钢、圆管、压型钢板等）通过连接件（螺栓、铆钉等）连接而成的能承受各种静动力荷载的建筑结构形式。钢结构的发展可以追溯至 1779 年世界上第一座铸铁拱桥——英格兰 Coalbrookdale 大桥。而 1889 年法国世博会上设计的高 324m 多高层钢结构建筑——埃菲尔铁塔和长 420m、跨度达 115m 的大跨度空间钢结构建筑——“机械馆”，则成为钢结构发展历史上的里程碑。

我国的钢结构建筑起步于上世纪 50 年代（主要是前苏联援建的工业厂房），在 60、70 年代由于钢铁产量的原因受到抑制，改革开放以来逐步恢复，自 90 年代开始快速发展，目前广泛应用于工业厂房、多高层建筑、大跨度文体场馆、会展中心、机场车站、桥梁、塔桅领域。钢结构在制作、施工和建成后的使用过程中，具有节能、环保、安全、抗震等特征，符合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属于我国建筑领域的新兴产业，受到了国家的高度重视，被列为建设部十大新技术之一。

现阶段，我国工业厂房、空间大跨度建筑领域普遍采用钢结构建筑形式，在高层、超高层建筑领域钢结构使用比例在逐步扩大，在普通住宅和多层商用建筑领域，钢结构的使用处于逐步推广阶段。

##### （2）建筑钢结构行业的发展前景

受益于城市化和工业化以及产业带转移的推动，至少未来 5 年我国建筑钢

结构行业发展前景良好，市场空间较大，具体如下：

A、国家产业政策及相关规定积极支持钢结构行业的发展。目前，钢结构建筑作为绿色建筑及未来建筑的重要发展方向之一，已得到了政府相关产业政策的支持。有关钢结构行业发展的主要政策如下表所示：

时间	政策	主要内容
<b>建设部 /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b>		
1997 年	《1996—2010 年建筑技术政策》	合理使用钢材，发展钢结构、开发钢结构制造和安装施工新技术等新型钢结构的技术政策与措施
1998 年	《关于建筑业进行推广应用十项新技术的通知》	要把推广使用钢结构作为建筑新技术进行推广应用
1999 年	《国家建筑钢结构产业“十五”计划和 2010 年发展规划纲要》	在“十五”期间，建筑钢结构行业要作为国家发展的重点
2003 年	《建设事业技术政策纲要》	2010 年建筑钢结构用钢量要达到钢产量的 6%
2005 年	《关于进一步做好建筑业 10 项新技术推广应用的通知》	其中包括了钢结构技术
2007 年	《“十一五”期间我国钢结构行业形势及发展对策》	“十一五”期间继续坚持对发展钢结构鼓励支持的正确导向与相关政策、措施，进一步推广与扩大钢结构的应用，促进建筑钢结构应用推广和持续发展，推进建筑钢结构产业化的进程；发挥钢结构重量轻、强度高、抗震性能好的优势，符合节能环保和工厂化、产业化的要求，采取加快发展钢结构各项政策和措施，到 2010 年，建筑钢结构的综合技术水平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钢结构产量目标达到全国钢产量的 10%
2011 年	《建筑业发展“十二五”规划》	规划明确提出增加钢结构建筑的比例，实现低耗、环保高效生产。积极推动建筑工业化，提高建筑配件工业化制造水平。严格履行节能减排责任，降低碳排放量大的建筑产品的使用量，推动建筑垃圾有效处理和再利用，降低建筑物制造过程对环境的不良影响。
<b>国家发改委</b>		
2005 年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	均鼓励“节能省地型建筑暨绿色建筑的开发、新型建筑结构系统开发”
2007 年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	

国务院		
2006 年	《国务院关于加强节能工作的决定》	推进建筑节能、大力发展节能省地型建筑
2009 年	《钢铁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尽快完善建筑领域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结合提高抗震标准，研究出台扩大工业厂房、公共建筑、商业设施等建筑物钢结构使用比例的规定，修改提高地震多发地区建筑物、重点工程、建筑物基础工程等用钢标准及设计规范

B、与国际发达国家相比，我国钢结构产品在建筑总量中的比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在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钢结构已成为主导的建筑结构形式，广泛应用于高层、超高层、大跨度和大空间建筑，工业、商业、社区、文教卫生等建筑，以及大部分的低层非居住型建筑也大多采用钢结构。

#### C、轻型钢结构受益于产业转移与中西部开发

我国正经历沿海产业向中西部大规模转移的历史时期，中西部地区固定资产投资近年来不断加速，无论从固定资产施工项目数量还是从投资额看其增速都显著高于东部地区。除国家的区域政策支持外，我国东部地区土地资源和能源供给日益紧张，劳动力成本与商务成本均显著高于中西部地区，制造业向中西部地区转移也是区域经济自然竞争的结果。部分产业政策如下表所示：

时间	政策	内容
2010 年 8 月 31 日	《中西部地区承接产业转移的指导意见》	中西部地区发挥资源丰富、要素成本低、市场潜力大的优势，积极承接国内外产业转移，并就劳动密集型产业、能源矿产开发和加工业、农产品加工业、装备制造业、现代服务业、高技术产业、加工贸易 7 个行业提出具体产业转移要求
2010 年 7 月 5 日	《关于推进纺织产业转移的指导意见》	因地制宜推进纺织产业转移，加快资源优势向产业优势转化
2010 年 1 月 12 日	《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规划》	迄今全国唯一以产业转移为主题的区域发展规划
2008 年 5 月 29 日	《珠三角关于推进产业转移和劳动力转移的决定》	力争到 2012 年，珠三角地区功能水平显著提高、产业结构明显优化，东西两翼和粤北山区办好现有产业转移工业园，再规划建设 1-2 个大型产业转移园，形成一批布局合理、产业特色鲜明、集

		聚效应明显的产业转移集群, 推动我省产业竞争力位居全国前列。
--	--	--------------------------------

由于之前我国东西部的产业结构严重不均衡, 决定了本次产业内迁必将经历较长时间。产业内迁将使内地工业厂房及办公楼等配套设施的投资逐渐增加并迎来中西部地区固定资产投资建设的高潮, 这将在未来相当长一段时期内有力拉动对轻型钢结构产品、多层商用建筑的市场需求。

#### D、空间钢结构受益于基础设施及公共设施的建设

空间钢结构在铁路、公路、机场为代表的基础设施建设中得到了大规模的应用。同时, 城市化的进程也促使体育馆、会展中心等大型公共设施的建设, 将进一步推动空间钢结构的市場需求。

近年来, 我国文体事业基础建设投资逐年增大, 体育场馆和会展中心的建设也将大幅拉升空间钢结构的投资。2012年全国大学生运动会、2013年东亚运动会、十二届全运会以及各类会展活动, 也将成为促进空间钢结构需求的有利因素。

#### E、多高层钢结构受益于城市化进程

高层建筑采用钢结构形式已得到广泛认可。多高层钢结构主要用于写字楼、商业用房, 民用住宅亦开始采用钢结构形式。近年来, 高档写字楼尤其是其中的超高层高档写字楼采用钢结构形式逐渐成为国际的流行趋势。钢结构在高层写字楼中的应用比例正处于快速提升期; 全世界超高层建筑中, 纯钢结构的占大多数。

随着中国城镇人口的逐渐增多, 城镇化率的逐步提高, 将带动未来一线城市以及包括天津、重庆、成都等二线城市高层/超高层建筑的不断新建, 多高层重钢结构需求将稳步增长。

#### F、海外市场受益于新兴经济体不断发展

国内奥运场馆和上海环球金融中心为代表的一系列高难度钢结构建筑体现了我国钢结构行业的发展水平。经过大量海内外“难、特、异”工程的锻炼和洗礼, 我国钢结构行业涌现出一批在技术、管理、资金等各方面综合实力较为强劲的企业, 它们不但在国内展开激烈的市场竞争, 不断将我国钢结构行业水平推向新的高度, 同时, 部分行业领先者还拥有极具开拓精神的海外业务团队, 积极参与到国际市场竞争中。

以中国、巴西、俄罗斯、印度、南非等发展中国家为代表的新兴经济体在

产业升级、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化进程等领域对钢结构建筑需求将持续增长。现阶段,印度、巴西处于工业化加速期,对基础设施等的投资将会加大,特别是巴西承接了2014年第20届世界杯、2016年第31届奥运会,将会带动大量基础设施、场馆建设,为我国钢结构企业拓展海外市场提供了契机。随着我国钢结构企业技术实力的不断增强,海外钢结构订单将不断增加。

### (3) 建筑钢结构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钢结构建筑正逐步成为混凝土结构的替代者,在一些特殊的领域,如工业厂房、大型公共建筑、超高层建筑等,钢结构已经成为建筑的主流。随着钢结构建筑性能方面的诸多优越性不断被业主认识,以及施工阶段人工成本的不断上涨,钢结构建筑与混凝土结构之间的成本差异逐渐缩小,钢结构建筑有望进一步替代混凝土结构。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于2011年8月提出了建筑业“十二五”规划,在本计划中提出了未来五年我国建筑行业的主要任务及政策措施:

**A、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支持大型企业提高核心竞争力。**通过推进政府投资工程组织实施方式的改革,出台有关政策,引导推动有条件的大型设计、施工企业向开发与建造、资本运作与生产经营、设计与施工相结合方向转变.鼓励有条件的大型企业从单一业务领域向多业务领域发展,增强综合竞争实力。

**B、规划明确提出增加钢结构的比例。**建筑业“十二五”规划提出要发展绿色建筑,加强工程建设全过程的节能减排,实现低耗、环保、高效生产,建筑产品施工过程的单位增加值能耗下降10%。建筑节能市场可分新建建筑节能和既有建筑节能改造两大部分,钢结构新建建筑占比的提升将促进节能减排的进行。

**C、积极推动建筑工业化。**研究和推动结构件、部品、部件、门窗的标准化,丰富标准件的种类、通用性、可置换性,以标准化推动建筑工业化;提高建筑构配件的工业化制造水平,促进结构构件集成化、模块化生产。随着我国人工成本的逐年上升,将会积极推动建筑工业装配化的进程,钢结构在工业化制造、装配式、集成化方面具有天然优势。

**D、严格履行节能减排责任。**国家将鼓励建立有利于建筑业低碳发展的激励机制,鼓励先进成熟的节能减排技术、工艺、工法、产品向工程建设标准、应用转化,降低碳排放量大的建材产品使用,逐步提高高强度、高性能建材使用比例。

推动建筑垃圾有效处理和再利用，控制建筑过程噪声、水污染，降低建筑物建造过程对环境的不良影响等。

此外，行业龙头在市场竞争及未来行业整合中将占据有利地位。从美国市场的发展历史来看，钢结构行业经历了从分散到集中的过程，集中度不断提高。例如，经过多次收购和重组，到 2009 年近半数的 MBMA（美国金属建筑制造商协会）会员属于 NCI、Nucor、BlueScope 这三大厂商集团。

国内钢结构行业整体集中度较低，但在空间钢、重钢等领域逐渐显现出集中化的趋势，行业领先企业垄断了绝大多数重点工程的承建。主要原因是因为：第一、业主对钢结构企业尤其是空间钢、重钢项目的资质、技术、品牌要求越来越高，行业领先者的优势通常会在项目承建中不断得到积累和强化；第二、业主希望承建商具有涵盖设计、制造、施工、安装等综合能力，以满足其便捷、高效、缩短工期等实际需求，具有一体化服务能力的领先企业将更有竞争优势；第三、钢结构产品重量、体积都较大，具有一定的运输半径，完成全国性布局的优势企业能突破运输半径的限制，快速扩大市场份额。

## 2、金属围护系统

### （1）金属围护系统行业现状

建筑围护系统主要指建筑屋面、墙面等部分通过合理的结构形式与主体结构连接，以实现保温、防水、防雷、吸音、美观等功能的综合系统。围护系统设计的水平高低、制造安装质量直接影响建筑的外观及建筑功能的实现，优秀的围护系统可以提升建筑的视觉效果，并为建筑带来附加增值。

从基本形式上区分，建筑围护系统又分为装配类与砌（浇）筑类两大类。金属建筑围护系统作为装配式围护系统的一种，主要以金属材料作为围护系统的承重和连接骨架，利用金属板（目前大多采用彩涂铝板、彩钢板等）作为围护材料。与传统构造的围护系统相比，金属建筑围护系统具有设计灵活、色彩丰富、造型独特、节能环保等优点，因而广泛应用于大剧院、会展中心、体育场馆、机场、铁路客站、酒店、宾馆等大型民用建筑和各类工业厂房、仓库等工业建筑。

钢结构建筑一般采用金属围护系统。金属建筑围护系统行业中，市场参与企业数量较多，行业集中度不高。其中，拥有自主创新的技术和产品，且具有一定综合实力的专业性公司相对较少，行业领先企业面临广阔的发展前景。目前市

场中具备一定竞争实力的参与者主要分为两类：一类为专业生产围护系统产品的公司，以外资企业为代表，如英国霍高文（KALZIP）建筑系统有限公司和德国比姆（BEMO）系统有限公司。该类公司不具备施工资质，无法提供工程服务，主要以产品供应为主。随着行业的发展，国产围护系统生产企业也陆续出现，国内企业在产品价格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力，但在技术、质量控制等方面劣于外资企业。另一类为提供一体化服务的公司，主要包括钢结构或幕墙企业从事建筑围护系统生产安装的子公司，如上海精锐、东南网架控股子公司杭州高普建筑材料系统有限公司及上海宝冶下属的上海亚泽金属屋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等。由于钢结构的建筑部分与金属围护系统在设计、施工、围护环节存在紧密联系，同时业主方面对快捷的“交钥匙”工程的需求也日益强烈，“钢结构+屋面系统”的集成化服务已经越来越成为建筑市场的发展方向。

金属围护系统在大型公共建筑等方面得到了越来越广泛的应用，行业对参与竞争企业的技术、人才、品牌等综合服务实力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兼具先进的屋面、墙体围护技术与钢结构主体建筑技术的公司将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

## （2）金属围护系统发展前景

### A、技术与应用日趋成熟

金属板材作为一种建筑材料，被大量应用于一般民用建筑和工业建筑上。进入 20 世纪中期，金属热浸镀技术及冷弯成型技术的开发应用，为金属板材在建筑围护系统尤其是屋面部分的应用带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

我国公用建筑的大规模建设，极大地促进了金属建筑围护系统特别是金属屋面在公共建筑领域的应用。这些以体育场馆、民航建筑、文化会展建筑为代表的公共建筑，结构形式以大跨度钢结构为主，屋面系统也相应采用了与钢结构配套的金属屋面系统。金属屋面系统在这些公共建筑上的大量应用，促进了金属屋面系统技术日臻成熟。未来随着金属建筑围护系统技术的日渐成熟和我国各地城市化进程的加快，金属建筑围护系统还将持续发展，应用将更加广泛，市场前景更趋广阔。

### B、综合服务能力成为竞争要素

围护系统技术的广泛应用与日趋复杂，越发凸显出对承担金属建筑围护工

程公司综合实力的要求。简单的材料供应或单一的技术支持,均不能满足市场对于围护系统行业的要求。而业主也越发倾向于选择具有设计、采购、制作、施工及售后服务综合实力、具备“交钥匙工程”能力的围护系统集成商。

与此同时,以国家大剧院、首都机场 T3 航站楼、广州亚运城综合体育馆等为代表的钢结构建筑也逐渐呈现出空间跨度大、技术要求高、施工难度大的特点。作为与钢结构配套的围护系统,钢结构主体与围护系统的紧密程度也越发提高。围护系统公司也逐渐注重钢结构技术与围护系统技术的衔接、整合,成为更加具有综合技术实力与竞争优势的围护系统集成商。

### C、围护系统功能不断拓展,光伏建筑一体化成为重要发展方向

随着金属建筑围护系统技术的发展,以金属屋面为代表的金属建筑围护系统逐步从功能单一化向功能综合一体化发展,进一步满足人们对于金属建筑围护系统多元化功能要求。从单一防水功能开始,金属建筑围护技术逐步发展到保温隔热、降噪吸声、采光排烟等复合功能,功能日趋完善,应用日趋成熟。

目前,国家正在大力实施鼓励光伏建筑一体化发展的产业政策。太阳能与金属屋面、墙体等集成,既能减少建筑成本,也能达到防水、遮阳的效果,更能与建筑融为一体,达到更好的外观效果与节能作用。国家政策支持与绿色节能观念的逐步普及,将促进光伏类综合功能的金属建筑围护系统的快速发展。

## (三) 行业竞争地位

### 1、行业地位

#### (1) 行业龙头企业

根据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所做的建筑钢结构产值排名,从2006年至2010年,公司已连续五年位居行业第一。2008年至2010年具体排名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序号	单位	序号	单位	序号	单位
1	精工钢构	1	精工钢构	1	精工钢构
2	中建钢构	2	中建钢构	2	东南网架
3	东南网架	3	东南网架	3	杭萧钢构

4	五冶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4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金属结构工程分公司	4	中冶京唐建设有限公司金属结构工程分公司
5	杭萧钢构	5	沪宁钢机	5	中建钢构

资料来源：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该排名为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参考建筑钢结构行业总产值和完成的工程情况等方面的数据作为评选依据

### （2）行业标准制定者、行业发展领先者。

公司是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钢结构协会副会长单位，长期参与国家及行业关于建筑标准、规范、规程的编制工作。截止到 2010 年，公司参与了《钢结构设计规范》、《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建筑用铸钢节点技术规程》、《钢结构制造技术规程》、《钢管结构技术规程》等十余项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规程的编制工作。

公司是国家人事部批准的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建站单位，与上海同济大学共同成立“同济精工钢结构技术研究中心”。公司注重不同业务间的相互融合、启发，通过理论探索与工程实践，不断开发新工艺、新技术，丰富产品线与业务链，引领整个行业发展。

### （3）可以为客户提供系统化、集成化服务。

公司以工程技术服务为核心，以“为客户提供全面解决方案”为目标，整合多种资源，致力于为客户提供系统化、集成化服务。公司取得了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专项甲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制造特级等专业资质，是业内为数不多的同时取得上述资质的企业之一。与单纯的制造、施工类企业相比，公司的产业链更为完善、产品线更为丰富、服务更加便捷有效。

### （4）承担多项标志性工程，获得多项金奖。

公司承接了国家体育场“鸟巢”工程、101 层的上海环球金融中心、“小蛮腰”（广州新电视观光塔）、北京首都国际机场 T3 航站楼和杭州湾跨海大桥海中平台项目等国家或地方标志性建筑，在国内外享有较高的知名度与美誉度。2004 年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获得中国土木工程学会詹天佑奖 7 项、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原建设部）鲁班奖 9 项、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钢结构金奖 62 项。

## 2、竞争优势

### （1）领先的技术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拥有专利授权 62 项，其中发明 4 项。近几年获得的重要技术成果包括：2008 年“Q460 高强钢厚板焊接工法”、“箱型空间弯扭钢结构件加工制作工艺”获得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国家一级工法证书。2009 年，公司焊接研究所历经两年，自行总结编制的焊接方面专业书籍《钢结构焊接技术培训教程》正式出版；“钢结构住宅光伏一体化、节能环保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被列为浙江省建设科研项目。2010 年，公司“重大钢结构设计、制造、安装集成软件系统”成功入选国家火炬计划；“大型复杂钢结构施工力学及控制新技术研究与工程应用”荣获 2010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等奖项等。

公司目前在设计、制造和施工领域均已拥有国内领先的专有技术或专利、工法，并正在开发建筑光伏一体化技术、多（高）层钢结构集成建筑、开合屋盖传动系统综合应用技术等八大技术体系，以进一步打造技术壁垒。

## （2）先进的管理

公司坚持“顾客导向、成本优先、充分授权、边界管理”的理念，建立了一套适合公司业务特点的管理标准体系。公司按钢结构及围护产品的各业务环节建立管理体系结构，以营销、技术、采购、制造、项目为业务主线，建立财务、人力资源、行政、法务、安全、技术、信息七个支持模块，共形成了 509 份制度，628 份流程及 982 份标准、表单。

公司已经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50430：2007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认证、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GB/T28001：2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CMA 中国实验室计量认证、CNAS 国家实验室认可。

公司与管理相关的部分奖项如下：

序号	奖项名称	颁奖单位
1	中国企业信息化 500 强 全国最佳企业资源规划（ERP）应用奖	国家信息化测评中心
2	2010 年全国工程建设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深圳湾箱型弯扭构件 QC 小组）	中国建筑业协会工程建设质量管理分会
3	2009 年全国工程建设优秀质量管理小组二等奖（济南奥体中心体育馆项目部 QC 小组）	国家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
4	2007 年度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科学技术奖技术创新先进企业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5	深圳湾箱型弯扭构件 QC 小组评为 2010 年浙江省工程建设优秀质量管理小组 获奖课题《箱型弯扭构件制作精度控制》	浙江省工程建设质量管理协会
6	2009 年度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对生产和业务活动进行合理组织的项目化管理创新与实践）	浙江省企业联合会、浙江省企业家协会
7	济南奥体中心体育馆项目部 QC 小组获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大型弦支穹顶结构安装质量控制）	浙江省工程建设质量管理协会
8	温州世贸中心项目部 QC 小组荣获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一等奖	浙江省质量协会

### （3）优秀的团队

公司是国家人事部批准的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建站单位，拥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高管团队平均年龄在 40 岁左右，整体人员素质及学历水平较高，包括清华、同济等高校的博士、硕士，长江、中欧商学院的 EMBA 等。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总人数为 4,947 人，其中博士 6 人、硕士 60 人、本科 680 人，高级技工 518 人；公司现有技术线人员近 710 人，拥有注册结构师、注册建造师、注册造价师和注册安全工程师等执业资格证书 132 人；公司有教授级高工 6 人、高级工程师 57 人，并专职聘请了行业资深专家 10 人和顾问专家 1 人作技术指导。公司近几年通过承接大量的大型工程项目锻炼和培养了大批复合型的技术和管理人才，目前公司已形成了稳定的多层次的人才团队。

在拥有大量优秀人才的同时，公司更注重企业与团队文化的建设，树立了“用心做事、把不可能变成可能，真诚待人、感动自己才能感动别人”，“敢为人先、敢于负责，一诺千金、一丝不苟，团结合作、乐于奉献”的核心价值观。公司中高层管理团队及核心业务骨干主要由公司培养成长，对公司的文化、理念及发展前景具有较强的认同度和执行力。在公司近十年的快速发展中，团队成员乐于奉献，结构稳定。公司被评为 2010 年度“浙江省重点企业技术创新团队”。

### （4）业务协同与综合服务能力

公司是钢结构行业中的综合性企业，具有满足客户各种实际需求的系统集成服务能力。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取得了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专项甲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制造特级等专业资质。与单纯的制造、施工类企业相比，公司的产业链更为完善、产品线更为丰富、更为接近客户端。在设计、制造、施工等各个环节，公司能紧密围绕客户需求，力求在项目初期就通盘规划，优化设计、制造、施工及维护等各环节，努力为客户提供工期短、总成本低、维护响应迅速的钢结构产品。

围护系统是钢结构建筑重要的组成部分。亚洲建筑下属的上海精锐是国内领先的新型金属建筑围护系统提供商，承建了大量地标性建筑的围护系统工程，具有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和广泛的客户资源。随着公司对亚洲建筑收购的完成公司在设计、制造与施工等各环节统筹结构与功能的能力将大为增强，产品与服务的集成化特征将进一步加强，面向客户实际需求的集成化服务体系将更加完整和高效。

## 第五节 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 一、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截至2011年6月30日,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等银行给予公司授信额度总计323,772.36万元,已使用额度160,982.32万元,余162,790.04万元尚未使用。

### 二、与主要客户往来情况

公司近三年来与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均按照销售合同约定及时交付产品或支付款项,未发生违约行为。

### 三、近三年债券的发行及偿还情况

公司近三年无已发行的债券。

### 四、本次发行后累计债券余额

本期债券发行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7亿元,占2011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净资产(所有者权益合计)17.58亿元的比例为39.82%,未超过本公司净资产的40%。

### 五、影响债务偿还能力的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合并报表口径)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流动比率	1.23	1.24	1.15	0.94
速动比率	0.68	0.59	0.66	0.56
资产负债率(%)	64.51%	61.92%	67.22%	77.75%
利息保障倍数(倍)	8.65	8.15	4.89	2.76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100%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4)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5)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6)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以下信息主要摘自本公司财务报告,投资者如需了解本公司的详细财务状况,请参阅本公司2008年、2009年和2010年三年审计报告及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未经审计财务报告,以上报告已刊登于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指标反映了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本公司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未经审计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新企业会计准则,以下同)的规定进行编制。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09)第10312号、信会师报字(2010)第10428号、信会师报字(2011)第10681号)。

### 二、本章节特别说明

由于本公司为集团控股型股权结构,主要经营业务由控股子公司开展,合并口径的财务数据相对母公司口径应能够更加充分地反映本公司的经营成果和偿债能力。因此,为完整反映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财务实力,在本节中,本公司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主,并结合母公司财务报表来进行财务分析以作出简明结论性意见。

###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资料

#### (一) 合并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3,022,460.48	514,075,267.85	596,366,368.52	542,115,146.78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29,241,594.99	39,165,039.07	51,635,297.03	22,001,196.54
应收账款	897,762,267.82	760,544,809.38	902,559,602.74	876,377,109.88
预付款项	182,377,249.28	106,395,668.16	85,404,157.43	138,735,609.55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209,011,321.74	133,586,523.55	108,930,057.57	110,293,046.11
存货	1,609,624,606.32	1,699,846,889.70	1,284,875,774.74	1,132,558,790.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3,621,039,500.63</b>	<b>3,253,614,197.71</b>	<b>3,029,771,258.03</b>	<b>2,822,080,899.29</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19,017,725.28	118,826,896.36	19,277,073.53	56,321,496.16
投资性房地产	49,278,982.34	50,551,164.44	35,499,984.27	7,310,119.23
固定资产	627,132,617.52	579,971,301.10	754,673,815.88	726,573,773.33
在建工程	88,321,190.53	68,513,013.32	140,890,417.22	73,706,687.04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170,407,774.94	141,490,083.80	199,385,667.59	182,734,326.29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342,780,507.38	3,768,786.56	3,768,786.56	3,768,786.56
长期待摊费用	621,525.78	948,671.48	2,276,461.50	3,802,556.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585,817.30	30,921,225.38	34,513,748.69	41,592,266.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332,146,141.07</b>	<b>994,991,142.44</b>	<b>1,190,285,955.24</b>	<b>1,095,810,011.35</b>
<b>资产总计</b>	<b>4,953,185,641.70</b>	<b>4,248,605,340.15</b>	<b>4,220,057,213.27</b>	<b>3,917,890,910.64</b>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9,000,000.00	467,877,235.18	579,376,951.11	959,9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475,994,908.90	348,621,044.48	379,720,608.00	296,467,112.46
应付账款	1,018,667,139.82	1,040,029,636.80	994,997,223.19	874,706,749.75
预收款项	549,514,935.23	545,811,206.79	489,605,929.87	611,456,647.97
应付职工薪酬	29,149,997.80	36,849,244.46	36,098,487.88	29,590,471.04
应交税费	102,156,652.45	102,584,326.14	72,620,903.68	54,088,432.14
应付利息	700,785.20	672,742.21	1,202,256.96	2,356,368.56
应付股利	265,552.21	-	381,016.36	2,972,171.36
其他应付款	100,584,202.95	80,114,555.33	80,336,880.36	106,542,781.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418,240.00	-	-	6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2,937,452,414.56</b>	<b>2,622,559,991.39</b>	<b>2,634,340,257.41</b>	<b>2,998,080,735.09</b>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257,929,621.50	8,375,929.08	202,290,908.00	48,158,101.00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57,929,621.50</b>	<b>8,375,929.08</b>	<b>202,290,908.00</b>	<b>48,158,101.00</b>
<b>负债合计</b>	<b>3,195,382,036.06</b>	<b>2,630,935,920.47</b>	<b>2,836,631,165.41</b>	<b>3,046,238,836.09</b>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80,500,000.00	387,000,000.00	387,000,000.00	345,000,000.00
资本公积	379,176,970.09	558,035,770.09	530,815,926.93	212,019,540.52
减:库存股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66,558,949.15	66,558,949.15	57,946,157.53	49,692,151.08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723,898,785.66	597,283,762.08	394,367,547.04	234,570,971.4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614,203.50	-3,552,430.65	-3,000,578.13	-2,995,417.36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746,520,501.40</b>	<b>1,605,326,050.67</b>	<b>1,367,129,053.37</b>	<b>838,287,245.71</b>
少数股东权益	11,283,104.24	12,343,369.01	16,296,994.49	33,364,828.8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757,803,605.64</b>	<b>1,617,669,419.68</b>	<b>1,383,426,047.86</b>	<b>871,652,074.5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4,953,185,641.70</b>	<b>4,248,605,340.15</b>	<b>4,220,057,213.27</b>	<b>3,917,890,910.64</b>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半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2,593,641,446.97</b>	<b>5,313,048,737.74</b>	<b>4,509,837,470.39</b>	<b>4,587,715,136.04</b>
其中：营业收入	2,593,641,446.97	5,313,048,737.74	4,509,837,470.39	4,587,715,136.04
<b>二、营业总成本</b>	<b>2,422,210,211.41</b>	<b>5,085,416,958.87</b>	<b>4,274,214,815.90</b>	<b>4,461,458,111.94</b>
其中：营业成本	2,215,864,310.56	4,681,362,518.82	3,879,524,719.29	4,048,073,101.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0,768,845.66	56,224,756.16	44,858,585.82	29,102,346.74
销售费用	31,887,905.01	87,088,893.49	87,922,212.58	121,413,816.03
管理费用	112,147,180.15	188,776,284.10	179,066,491.17	187,693,819.37
财务费用	24,624,860.71	35,827,635.61	61,183,076.17	73,403,228.25
资产减值损失	6,917,109.32	36,136,870.69	21,659,730.87	1,771,800.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17,919.44	15,545,227.76	14,555,017.37	20,902,652.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8,771.76	-	-	-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73,349,155.00</b>	<b>243,177,006.63</b>	<b>250,177,671.86</b>	<b>147,159,677.00</b>
加：营业外收入	1,487,129.17	11,075,996.93	10,795,852.07	15,107,078.38
减：营业外支出	885,633.58	5,805,115.12	5,955,183.90	6,003,279.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24,841.20	1,482,668.44	1,051,081.29	3,910,915.27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73,950,650.59</b>	<b>248,447,888.44</b>	<b>255,018,340.03</b>	<b>156,263,476.24</b>
减：所得税费用	28,780,339.57	29,082,329.95	58,953,353.88	26,284,266.17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45,170,311.02</b>	<b>219,365,558.49</b>	<b>196,064,986.15</b>	<b>129,979,210.07</b>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131,742.07	-290,767.73	-566,240.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5,965,023.58	223,139,006.66	192,200,582.02	125,343,902.89
少数股东损益	-794,712.56	-3,773,448.17	3,864,404.13	4,635,307.18
<b>六、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	0.58	0.55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	0.58	0.55	0.36
<b>七、其他综合收益</b>	<b>-61,772.85</b>	<b>-551,852.52</b>	<b>-5,160.77</b>	<b>-1,225,803.47</b>
<b>八、综合收益总额</b>	<b>145,108,538.17</b>	<b>218,813,705.97</b>	<b>196,059,825.38</b>	<b>128,753,406.60</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5,903,250.73	222,587,154.14	192,195,421.25	124,118,099.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94,712.56	-3,773,448.17	3,864,404.13	4,635,307.18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半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19,215,273.91	4,948,639,654.09	4,158,781,405.58	5,807,065,795.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751,061.34	6,416,411.96	13,421,246.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22,147.29	122,392,343.28	36,219,854.91	32,675,778.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7,937,421.20	5,093,783,058.71	4,201,417,672.45	5,853,162,820.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99,499,836.58	4,370,090,593.76	3,441,040,997.15	5,034,854,315.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723,155.73	264,082,640.44	230,419,788.71	233,801,358.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109,946.79	158,652,441.31	139,779,459.07	131,961,712.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248,909.69	186,737,220.78	198,543,898.50	288,713,279.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2,581,848.79	4,979,562,896.29	4,009,784,143.43	5,689,330,666.42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65,355,572.41</b>	<b>114,220,162.42</b>	<b>191,633,529.02</b>	<b>163,832,154.43</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1,599,440.00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	3,094,098.4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1,548.77	12,822,136.15	1,584,528.29	22,581,573.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8,983,554.72	53,877,304.49	-	147,718,068.5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555,103.49	69,793,539.06	53,183,968.29	170,299,642.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653,473.43	86,479,539.20	191,091,274.02	188,996,333.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76,66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48,863,701.56	-	-	182,162,478.1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4,517,174.99	86,479,539.20	199,967,934.02	371,158,811.68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03,962,071.50</b>	<b>-16,686,000.14</b>	<b>-146,783,965.73</b>	<b>-200,859,169.25</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9,525,017.93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1,185,080.00	842,017,934.02	1,702,676,951.11	1,498,532,049.8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13,126,646.00	-	-

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1,185,080.00	855,144,580.02	2,042,201,969.04	1,498,532,049.8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9,090,382.76	932,432,628.87	1,989,067,193.00	1,369,157,356.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061,822.19	42,897,356.61	101,205,545.74	120,336,077.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94,177.31	3,820,555.00	2,610,382.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126,646.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1,152,204.95	975,329,985.48	2,103,399,384.74	1,489,493,433.81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40,032,875.05</b>	<b>-120,185,405.46</b>	<b>-61,197,415.70</b>	<b>9,038,616.06</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183,798.53</b>	<b>-622,984.25</b>	<b>-2,026,977.53</b>	<b>-6,434,942.04</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01,242,577.43</b>	<b>-23,274,227.43</b>	<b>-18,374,829.94</b>	<b>-34,423,340.80</b>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083,237.97	397,357,465.40	415,732,295.34	450,155,636.1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75,325,815.40</b>	<b>374,083,237.97</b>	<b>397,357,465.40</b>	<b>415,732,295.34</b>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0,485,622.03	80,648,700.72	38,132,139.80	7,055,117.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4,300,000.00	140,132.17	770,000.00	1,082,309.20
应收账款	140,044,757.60	106,632,498.48	84,982,646.13	101,795,873.96
预付款项	14,483,931.66	8,861,140.73	63,897,900.29	57,458,289.18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447,045,605.88	123,347,980.51	11,276,681.01	13,880,186.89
存货	182,046,697.52	228,132,775.56	196,742,666.95	149,166,358.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878,406,614.69</b>	<b>547,763,228.17</b>	<b>395,802,034.18</b>	<b>330,438,134.47</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030,045,541.86	1,004,085,843.53	1,045,341,962.73	714,052,135.16
投资性房地产	8,943,041.28	9,127,656.24	-	-
固定资产	120,365,120.04	107,690,574.39	123,140,700.70	128,563,048.86
在建工程	11,877,066.50	27,955,893.44	24,477,360.18	18,662,322.41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1,905,734.63	12,043,494.39	12,319,438.91	11,727,984.5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83,172.49	123,604.81	245,643.61	383,493.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26,680.67	2,651,094.01	2,422,415.86	3,411,113.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186,446,357.47</b>	<b>1,163,678,160.81</b>	<b>1,207,947,521.99</b>	<b>876,800,097.97</b>
<b>资产总计</b>	<b>2,064,852,972.16</b>	<b>1,711,441,388.98</b>	<b>1,603,749,556.17</b>	<b>1,207,238,232.44</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8,000,000.00	215,000,000.00	140,000,000.00	2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268,157,903.42	111,352,059.20	5,800,000.00	-
应付账款	133,730,098.76	157,438,505.20	172,658,408.83	141,811,587.29
预收款项	4,105,836.41	35,167,250.65	8,300,418.83	36,033,521.46
应付职工薪酬	3,908,046.67	4,440,911.11	3,876,298.41	1,248,555.16
应交税费	5,604,237.41	6,680,423.46	7,930,849.69	6,000,234.56
应付利息	469,848.37	302,659.06	201,598.25	556,485.48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84,618,839.26	16,214,826.15	199,836,428.40	134,189,336.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788,594,810.30</b>	<b>546,596,634.83</b>	<b>538,604,002.41</b>	<b>549,839,720.36</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63,635.00	1,963,635.00	2,290,908.00	2,618,181.00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963,635.00</b>	<b>1,963,635.00</b>	<b>2,290,908.00</b>	<b>2,618,181.00</b>
<b>负债合计</b>	<b>790,558,445.30</b>	<b>548,560,269.83</b>	<b>540,894,910.41</b>	<b>552,457,901.36</b>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80,500,000.00	387,000,000.00	387,000,000.00	345,000,000.00
资本公积	377,471,151.86	556,329,951.86	532,255,124.48	224,570,874.28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41,555,863.00	42,989,592.77	32,943,071.38	24,689,064.93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274,767,512.00	176,561,574.52	110,656,449.90	60,520,391.8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1,274,294,526.86</b>	<b>1,162,881,119.15</b>	<b>1,062,854,645.76</b>	<b>654,780,331.08</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2,064,852,972.16</b>	<b>1,711,441,388.98</b>	<b>1,603,749,556.17</b>	<b>1,207,238,232.44</b>

##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半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334,622,121.12</b>	<b>508,163,627.24</b>	<b>575,716,616.52</b>	<b>435,634,361.40</b>
减：营业成本	299,624,091.52	467,564,482.94	513,550,883.21	394,109,255.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55,581.00	3,952,343.65	4,459,566.56	3,092,470.56
销售费用	2,805,048.15	5,852,137.93	4,957,781.83	4,059,980.50
管理费用	29,252,252.00	29,896,734.05	30,823,989.97	31,565,712.43
财务费用	12,088,144.88	8,008,892.28	17,425,742.06	23,043,539.44
资产减值损失	3,837,244.42	5,031,687.37	2,990,772.09	206,193.1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2,205,639.63	95,028,700.83	81,113,987.83	84,205,589.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8,771.76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17,265,398.78</b>	<b>82,886,049.85</b>	<b>82,621,868.63</b>	<b>63,762,799.64</b>
加：营业外收入	174,778.82	1,976,933.40	1,961,137.58	1,122,769.38
减：营业外支出	459,826.78	622,326.01	450,655.04	226,110.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1,996.12	142,655.04	-65,167.14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16,980,350.82</b>	<b>84,240,657.24</b>	<b>84,132,351.17</b>	<b>64,659,458.82</b>
减：所得税费用	-575,586.66	-1,887,259.00	1,592,286.69	532,785.28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17,555,937.48</b>	<b>86,127,916.24</b>	<b>82,540,064.48</b>	<b>64,126,673.54</b>
<b>五、其他综合收益</b>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117,555,937.48</b>	<b>86,127,916.24</b>	<b>82,540,064.48</b>	<b>64,126,673.54</b>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半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6,319,617.03	447,553,918.30	618,086,260.57	449,378,148.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821,893.73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400,443.13	10,252,189.95	154,820,983.14	127,872,686.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6,720,060.16	457,806,108.25	773,729,137.44	577,250,835.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4,392,575.65	353,993,258.92	542,323,472.45	320,814,578.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47,663.38	35,281,243.40	31,704,888.96	27,817,531.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38,093.97	12,423,523.89	15,341,926.46	8,151,648.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558,626.50	207,944,730.21	126,019,115.30	90,708,738.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036,959.50	609,642,756.42	715,389,403.17	447,492,497.58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64,316,899.34</b>	<b>-151,836,648.17</b>	<b>58,339,734.27</b>	<b>129,758,337.5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1,599,440.00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0,042,111.53	92,061,677.18	66,558,970.46	66,188,380.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3,270.53	206,381.54	447,341.10	10,106,995.2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6,520,100.00	121,165,000.00	-	143,383,992.6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125,482.06	213,433,058.72	118,605,751.56	219,679,368.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04,543.35	4,238,110.07	10,884,742.70	32,151,622.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000,000.00	358,175,017.93	199,263,736.9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1,750,000.00	-	-	124,745,2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354,543.35	58,238,110.07	369,059,760.63	356,160,559.75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3,770,938.71</b>	<b>155,194,948.65</b>	<b>-250,454,009.07</b>	<b>-136,481,191.3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39,525,017.93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3,000,000.00	215,000,000.00	330,000,000.00	2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000,000.00	215,000,000.00	669,525,017.93	2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0	140,327,273.00	420,327,273.00	244,386,87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781,353.11	20,088,377.77	43,595,516.19	33,697,860.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781,353.11	160,415,650.77	463,922,789.19	278,084,733.82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0,218,646.89</b>	<b>54,584,349.23</b>	<b>205,602,228.74</b>	<b>-48,084,733.82</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0,327,313.74</b>	<b>57,942,649.71</b>	<b>13,487,953.94</b>	<b>-54,807,587.61</b>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669,672.78	16,727,023.07	3,239,069.13	58,046,656.7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4,342,359.04</b>	<b>74,669,672.78</b>	<b>16,727,023.07</b>	<b>3,239,069.13</b>

#### 四、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 （一）2011年1-6月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11年3月，发行人向中建信集团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现金收购后者持有的上海精锐15.36%的股权；2011年5月，发行人通过控股子公司浙江精工新设立沈阳浙精钢结构有限公司；2011年6月，发行人完成通过境外控股子公司香港精工

以现金方式收购亚洲建筑100%股权的全部程序，因上海精锐、浙江精锐、绿筑光能和诺派建筑为亚洲建筑控股子公司或孙公司，故一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企业名称	变更原因	注册资本	期末公司占权益比例
<b>1、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b>			
亚洲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2 港元	100%
上海精锐金属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500 万美元	100%
浙江精锐金属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228 万美元	100%
上海绿筑光能系统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收购	1000 万元	100%
诺派建筑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500 万美元	100%
沈阳浙精钢结构有限公司	设立	800 万元	100%
<b>2、减少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b>			
无			
<b>3、原有合并范围内增持的公司</b>			
无	-	-	-

## （二）2010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10年，发行人收购了浙江精工重钢结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并通过子公司设立了精工工程（澳门）有限公司，以上两家公司纳入本年度合并报表范围之内。

2010年11月，发行人及其间接控制的中望香港与精工控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将其所持有的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75%及25%股权转让给精工控股，股权转让款在6个月内支付，并约定精工控股按照付款进度享受股东权益。截至2010年12月31日，精工控股总共支付了55%的股权转让款，并对应享受55%的股东权益，发行人不再享有对浙江墙煌的控制权。同时，发行人与精工控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安徽彩铝100%的股权转让给精工控股，股权转让款在6个月内支付，并约定精工控股按照付款进度享受股东权益。截至2010年12月31日，精工控股总共支付了55%的股权转让款，并对应享受55%的股东权益，发行人不再享有对安徽彩铝的控制权。

企业名称	变更原因	注册资本	期末公司占权益比例
<b>1、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b>			
浙江精工重钢结构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500 万元	100%
精工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设立	10 万澳门币	100%
<b>2、减少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b>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800 万美元	45%
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10,000 万元	45%
<b>3、原有合并范围内增持的公司</b>			
无	-	-	-

### （三）2009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09年，发行人购入武汉精工楚天新型墙体围护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发行人对该公司实质控制，纳入本年度合并报表范围之内。

企业名称	变更原因	注册资本	期末公司占权益比例
<b>1、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b>			
武汉精工楚天新型墙体围护材料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2,910 万元	100%
<b>2、减少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b>			
无	-	-	-
<b>3、原有合并范围内增持的公司</b>			
无	-	-	-

### （四）2008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08年，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收购了中望香港投资有限公司、龙凯建筑系统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安徽长江紧固件有限责任公司4家公司100%的股权，购入浙江精工钢结构（澳门）有限公司70%的股权以及新设新加坡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发行人对上述公司实质控制，纳入该年度合并报表范围之内。

2008年，发行人转让其所持有的绍兴县长江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美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浙江精工重钢结构有限公司75%股权。转让后，发行人不再持有上述三家公司股权。发行人在2008年转让浙江绿筑住宅科技开发有限公司60%股权，2009年6月转让剩余40%的股权。完成上述转让后，发行

人不再对上述四家公司拥有实质控制权。自2008年起，上述四家公司不在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之内。

2008年，发行人收购中望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并由其收购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25%的外资股权，使发行人对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的权益比例从直接持有75%，增至合计持有100%。发行人因收购龙凯建筑系统科技有限公司，使其持有的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股权比例由直接持有73%，增至合计持有88%（龙凯建筑系统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15%股权）；使其对湖北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的间接股权比例由60%增至合计持有85%（龙凯建筑系统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湖北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25%的股权）。

企业名称	变更原因	注册资本	期末公司占权益比例
<b>1、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b>			
新加坡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设立	50 万新元	100%
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10,000 万元	100%
安徽长江紧固件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收购	1,500 万元	100%
中望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1 美元	100%
龙凯建筑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1 美元	100%
浙江精工钢结构（澳门）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	70%
<b>2、减少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b>			
绍兴县长江精工投资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5,000 万	100%
浙江精工重钢结构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228 万美元	75%
浙江绿筑住宅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10,000 万元	100%
美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20 万美元	100%
<b>3、原有合并范围内增持的公司</b>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800 万美元	100%
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800 万美元	88%
湖北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500 万美元	100%

## 五、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资产负债简表及主要财务指标

### （一）资产负债简表

#### 1、合并报表口径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资产合计	362,103.95	325,361.42	302,977.13	282,208.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3,214.61	99,499.11	119,028.60	109,581.00
资产总计	495,318.56	424,860.53	422,005.72	391,789.09
流动负债合计	293,745.24	262,256.00	263,434.03	299,808.0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792.96	837.59	20,229.09	4,815.81
负债总计	319,538.20	263,093.59	283,663.12	304,623.88
归属于母公司的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652.05	160,532.61	136,712.91	83,828.72
少数股东权益	1,128.31	1,234.34	1,629.70	3,336.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5,780.36	161,766.94	138,342.60	87,165.21

## 2、母公司口径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资产合计	87,840.66	54,776.32	39,580.20	33,043.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644.64	116,367.82	120,794.75	87,680.01
资产总计	206,485.30	171,144.14	160,374.96	120,723.82
流动负债合计	78,859.48	54,659.67	53,860.40	54,983.9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6.36	196.36	229.09	261.81
负债总计	79,055.84	54,856.03	54,089.49	55,245.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429.45	116,288.11	106,285.46	65,478.03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 1、合并报表口径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资产负债率(%)	64.51	61.92	67.22	77.75
流动比率(倍)	1.23	1.24	1.15	0.94
速动比率(倍)	0.68	0.59	0.66	0.56
每股净资产(元)	3.01	4.15	3.53	2.43
项 目	2011 半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1.56	5.29	4.28	3.97
存货周转率(次)	1.33	3.12	3.19	4.17
利息保障倍数(倍)	8.66	8.15	4.89	2.76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 益率(%)	8.30	13.90	14.06	14.95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 净流量(元)	0.28	0.30	0.50	0.47
每股净现金流量	0.35	-0.06	-0.05	-0.10

(元)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5	0.58	0.55	0.36

## 2、母公司口径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资产负债率(%)	38.29	32.05	33.73	45.76
流动比率(倍)	1.11	1.00	0.73	0.60
速动比率(倍)	0.88	0.58	0.37	0.33
每股净资产(元)	2.20	2.00	1.83	1.13
项 目	2011 半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38	4.65	5.59	3.65
存货周转率(次)	1.46	2.20	2.97	4.01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9	11.57	5.17	6.74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9.23	7.41	7.77	9.79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	-0.28	-0.39	0.15	0.3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4	0.15	0.03	-0.1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0	0.22	0.24	0.35

注：未经特别说明则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 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份总数
- (5)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6)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7)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8)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期末股份总数
- (9)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份总数
- (10)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期末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 (11)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加权平均股份总数

### (三)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 1、净资产收益率情况表

项 目	2011半年度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万元)	174,652.05	160,532.61	136,712.91	83,828.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596.50	22,313.90	19,220.06	12,534.39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8.36	13.90	14.06	14.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1	15.13	19.86	15.69
影响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万元)	280.38	1,623.02	1,733.88	2,545.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后的净利润(万元)	14,316.12	20,690.88	17,486.17	9,988.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的净资产收益率(%)	8.20	12.89	12.79	11.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的净资产收益率(%)	8.54	14.03	18.07	12.50

注：公司2009年通过非公开增发融资33,952.50万元，对2009年净资产收益率有一定摊薄影响。

## 2、每股收益情况表

项 目	2011半年度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按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25	0.58	0.55	0.36
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25	0.53	0.50	0.29
按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0.25	0.58	0.55	0.36
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0.24	0.58	0.55	0.36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2)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2 +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 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报告月份数 -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 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报告月份数 ± 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报告月份数)；

(3)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期初股份总数+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报告期月份数-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报告期月份数);

(4) 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1-所得税率)]÷(期初股份总数+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报告期月份数-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报告期月份数-报告期缩股数+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四)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损失-,收益+)	2011 半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0.28	1,225.16	1,587.74	1,813.50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15	694.19	631.40	973.85
3、债务重组损益	-	-	-333.56	-26.12
4、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13.17	-29.08	-75.50
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161.10
6、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84	-102.35	165.32	355.08
7、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1.34
8、所得税影响	-48.93	-176.66	-297.18	-533.79
9、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税后)	0.03	-4.15	9.24	-121.21
<b>合 计</b>	<b>280.38</b>	<b>1,623.02</b>	<b>1,733.88</b>	<b>2,545.57</b>

##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

### 一、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根据《试点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状况，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1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公司债券。

###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向

根据公司 2011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拟将本期债券发行募集资金中 3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安排如下：

#### （一）偿还银行贷款

公司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约 3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公司将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降低财务费用的原则，灵活安排到期或提前偿还公司所借银行贷款。若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与公司预计不符，公司也将据上述原则进行合理的计划调整。

募集资金替换银行贷款初步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金额
<b>短期借款</b>				
1	建行绍兴支行	2011.09.22-2012.9.21	6.89%	2,000 万
2	建行绍兴支行	2011.09.02-2012.9.01	7.22%	3,000 万
3	农行绍兴县支行	2011.04.29-2012.04.25	6.31%	2,000 万
4	农行绍兴县支行	2011.05.04-2012.04.25	6.31%	1,000 万
5	农行绍兴县支行	2011.04.02-2012.03.28	6.31%	1,000 万
6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2011.07.25-2012.01.25	6.71%	4,000 万
7	中行六安分行	2010.12.01-2011.11.30	5.56%	3,500 万
8	建行吴中路支行	2011.01.01-2011.12.31	5.86%	1,000 万

9	建行吴中路支行	2011.04.14-2012.04.14	5.86%	1,000 万
10	工行上海漕河泾支行	2011.07.01-2011.12.31	6.57%	1,000 万
11	招商银行合肥黄山路支行	2011.09.15-2012.09.15	6.89%	1,874.56 万
12	招商银行上海延西支行	2011.09.21-2012.03.21	6.71%	500 万
<b>长期借款</b>				
13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11.06.15-2012.06.14	6.19%	640 万美国
14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11.06.15-2012.12.14	6.19%	640 万美国
	合计			30,000 万

基于公司流动贷款比例偏高、贷款利率不断提高的现状,用部分募集资金提前或到期偿还银行贷款具有紧迫性和必要性,具体说明如下:

(1) 公司目前短期贷款比例偏高,存在财务风险。公司目前的银行贷款方式主要为短期借款,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短期借款占银行借款总额的比例为 70.59%,长期借款占银行借款总额的比例为 29.41%。在此财务结构下,公司借款情况较易受银行短期信贷政策影响,存在流动性风险。预计近年内,我国受通货膨胀压力,仍将继续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银行授信规模会持续控制,公司有必要通过发行债券的方式,以中长期债务替代使用期限较短的银行贷款,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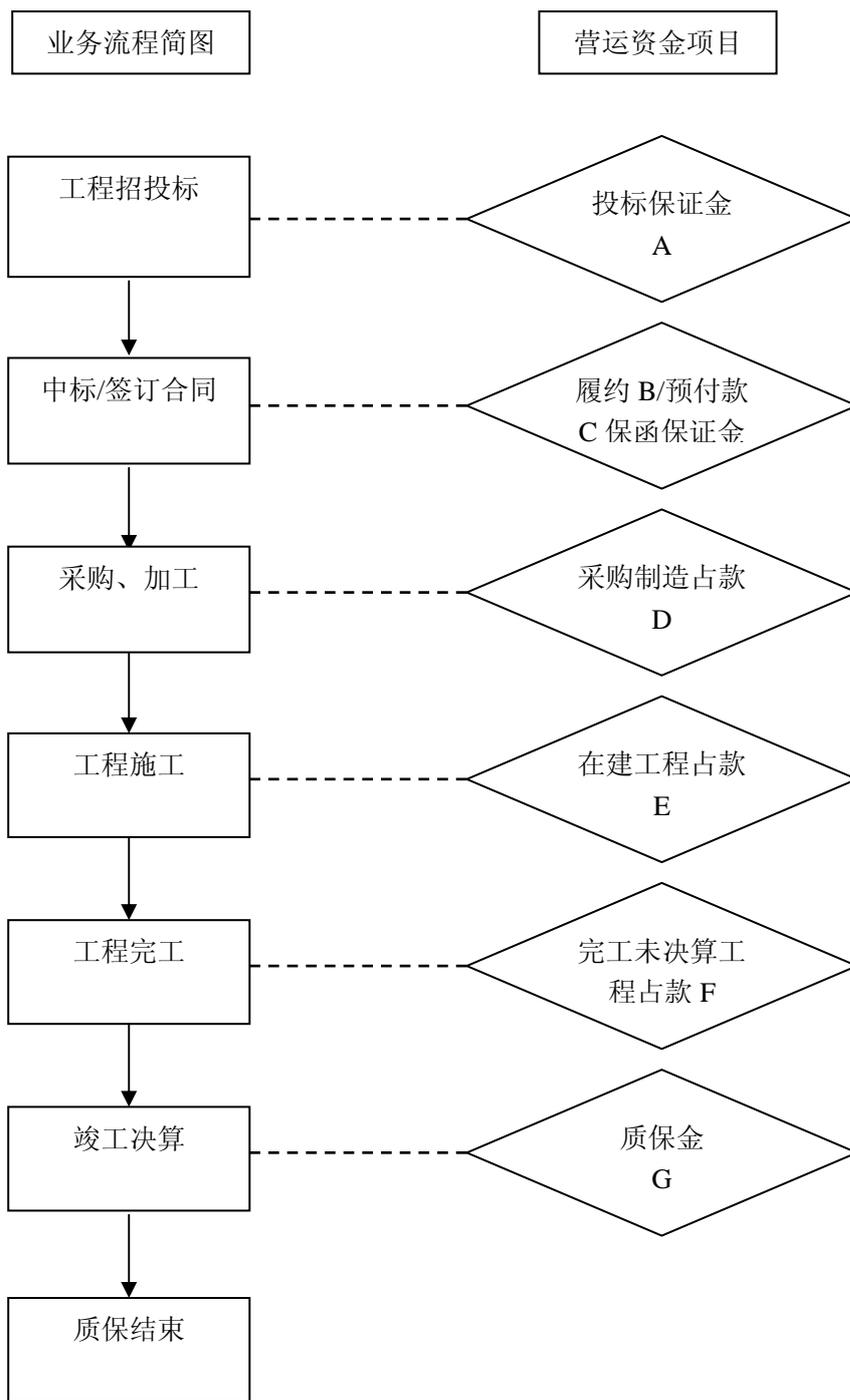
(2) 公司融资成本预计将不断提高,需要及时加强财务费用管理。受通货膨胀压力,2010 年以来央行已累计加息 5 次,预计未来一段时间内,仍存在基准利率上调的可能性;同时,受信贷规模控制政策影响,企业实际银行贷款利率在基准利率基础上上浮的现象也日渐普遍。公司现有银行贷款到期后都面临利率上调的可能性。因此,公司有必要通过发行固定利率的公司债券来锁定财务成本,控制财务费用,对股东利益起到保障和提升的作用。

## (二)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偿还银行贷款以及扣除承销费用以后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 1、建筑施工一体化业务模式需占用较大数额的营运资金

钢结构工程项目按工程进度逐步收取工程款。目前发行人按照行业惯例对钢结构业务的收款进度为：合同签约后业主支付合同额的 30%预付款，施工过程中按合同规定的工程节点支付工程进度款，完工前支付的工程款合计约为总合同额的 85%，竣工决算后按决算价支付完总金额的 95%~98%，剩余部分作为质保金在决算后 1~2 年内支付。因此，在业务运作过程中包括项目承接、采购、加工制作、工程施工、竣工验收等环节都会发生大量营运资金的占用。故除了技术、品牌、管理之外，营运资金的实力也是衡量钢结构工程企业竞争能力的重要体现。钢结构工程企业在项目运作过程中主要的营运资金需求项目如下：



A、投标保证金：公司必须根据招标书的要求支付保证金。同时，招标阶段，投标公司的注册资本、净资产规模也是重要考核指标；

B、履约保函保证金：为保证合同的完整履行，公司需对总包方或业主提供履约担保，为此公司需要申请银行开具履约保函并按保函金额的一定比例冻结保证金；

C、预付款保函保证金：总包方或业主支付项目预付款一般要求公司提供与预付款对等的担保，为此公司需要申请银行开具预付款保函并按保函金额的一定比例冻结保证金；

D、采购制造占款：材料采购并加工制作资金支出与工程进度款的收款节点存在时间上的差异，由此产生采购制造占款；

E、在建工程占款：在建工程施工安装阶段的资金占用与工程进度款收款节点存在时间上的差异，由此产生在建工程占款；

F、完工未决算工程占款：工程完工后，需由业主、施工方和监理方共同参与竣工验收，待完成竣工决算后，方可收取后续的工程款，为此公司在完工后至竣工决算期间产生了完工未决算工程款占款；

G、质保金：公司钢结构项目的质保期一般为竣工决算后的1~2年，质保期内总包方或业主依据合同要求按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提供项目质保金。

## 2、补充营运资金是公司突破当前业务开拓瓶颈的需要

鉴于上述特点，钢结构行业的竞争除了技术、品牌、管理等方面外，营运资金的实力也是重要因素。2008年、2009年、2010年，公司业务承接额分别为56亿元、49亿元和65亿元，同比分别增长45%、-12%、33%。其中2009年业务承接额下滑，主要受钢材价格下降因素影响，也有营运资金紧张的原因：截至2008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达到了77.75%，进一步利用财务杠杆的空间有限。尽管公司在钢结构市场上以技术、项目管理能力和工程质量已建立了良好的信誉，并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完全有能力承接和承做更多的项目，但在部分项目上因受资金限制不得不放弃。2009年11月，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募集资金33,952.50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此后，借助资金推动力及中国经济强劲发展态势，公司业务在2010年又进入了快速发展的轨道，2011年上半年订单量同比增长66%，已超过2009年全年业务订单量。

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快速增长，受前几年业绩增长对营运资金占款的滚动效应与累积效应，即使未来两年业务承接量维持2010年度的水平，所需的营运资金量也将大幅增加。与此同时，根据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形势以及建筑十二五规划对钢结构行业的鼓励与推动，预计未来几年钢结构行业仍将稳步增长。公司作为行业龙头企业，应当能充分分享行业发展机遇，故亟需补充流动资金以壮大资本

实力，突破业务发展瓶颈，继续保持建筑钢结构市场中的优势地位，使业务承接量持续快速发展。

### 3、补充营运资金有利于推动公司实现战略升级

公司已明确在未来 3-5 年内，仍将坚持建筑钢结构主业，并实施“引领需求，集成创新，整合发展，成为钢结构建筑集成服务商”的经营战略，即以客户需求为基本出发点，以“集成创新”为核心竞争力，以设计为先导、安装与服务能力为依托，整合内部资源，集成相关技术。在此战略思路指导下，公司产业链将进一步向前、后端延伸，通过更贴近客户需求、更引导客户需求的商业模式提升盈利能力。但是，随着产业链的拉长，资金周转周期必然也会加长，从而带来更大的营运资金需求。

## 三、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期债券发行募集资金为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募集资金中 3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后，可以有效地缓解业务增长带来的流动资金需求压力，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持，保证经营活动顺利进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综合性效益明显。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合并报表中的公司短期银行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占公司负债总额的 20.67%，长期银行借款占公司负债总额的 8.07%。本期债券发行后，部分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满足公司未来业务高速发展对长期资金的需求。

以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财务数据为基准，假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3 亿元用于偿还借款，剩余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在不考虑发行费用，不发生其他重大资产、负债和权益变化的情况下，主要财务指标变化如下：

项 目	发行前		发行后	
	金额 (万元)	占负债总 额比重	金额 (万元)	占负债总额 比重
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合并口径）	66,041.82	20.67%	44,167.26	12.28%
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合并口径）	25,792.96	8.07%	87,667.52	24.38%

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母公司口径）	28,800.00	36.43%	23,425.44	33.37%
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母公司口径）	196.36	0.25%	70196.36	48.86%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前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指标变化情况如下：

合并数	发行前	发行后	增减幅
流动比率（倍）	1.23	1.48	0.25
速动比率（倍）	0.68	0.89	0.21
现金比率（倍）	0.24	0.40	0.17
母公司数	发行前	发行后	增减幅
流动比率（倍）	1.11	2.07	0.96
速动比率（倍）	0.88	1.83	0.95
现金比率（倍）	0.11	0.64	0.53

注：上述数据同样是参照本募集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四、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假设条件下作出。

## （二）提高负债管理水平，增强短期偿债能力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按计划使用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流动比率将由本期债券发行前的 1.23 增加至 1.48，母公司财务报表的流动比率将由本期债券发行前的 1.11 增加至 2.07，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增强。

## （三）降低融资成本

本期债券筹集资金将用来补充现有产能下流动资金的需求，在满足公司生产及经营的前提下，利用节余资金调整贷款结构，可进一步降低公司的融资成本，增加公司效益。

## （四）促进公司快速发展

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的营运资金压力将得到缓解，有利于增强公司竞争能力，提高盈利能力，促进公司快速发展。

## 第八节 备查文件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备查文件如下：

- （一）公司 2008 至 2010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 201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 （二）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资信评级报告；
- （五）担保函；
- （六）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七）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八）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九）募集说明书全文

投资者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地点或互联网网址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 159 号莲花大厦 16 楼

联系人：沈月华

电话：021-51876399-2222

传真：021-54452496

邮政编码：200233

互联网网址：[www.600496.com](http://www.600496.com)

###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外大街 168 号腾达大厦 1509 室

联系人：张春熙、祝磊、周兢博

电话：010-88576898

传真：010-88576900

互联网网址：[www.ghzq.com.cn](http://www.ghzq.com.cn)

此外，投资者可以自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登陆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查询部分相关文件。

投资者若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